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扶貧委員會
文件第11/2020-21號

2019年貧窮情況 主要分析

2019年貧窮情況主要分析 - 大綱

- I. 影響2019年貧窮數據的主要因素
- II. 2019年主要貧窮情況及趨勢
- III. 2019年在職貧窮情況
- IV. 主要觀察、展望及徵詢意見

2019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

報告全文已上載至扶貧委員會的專屬網站

<https://www.povertyrelief.gov.hk/chi/archive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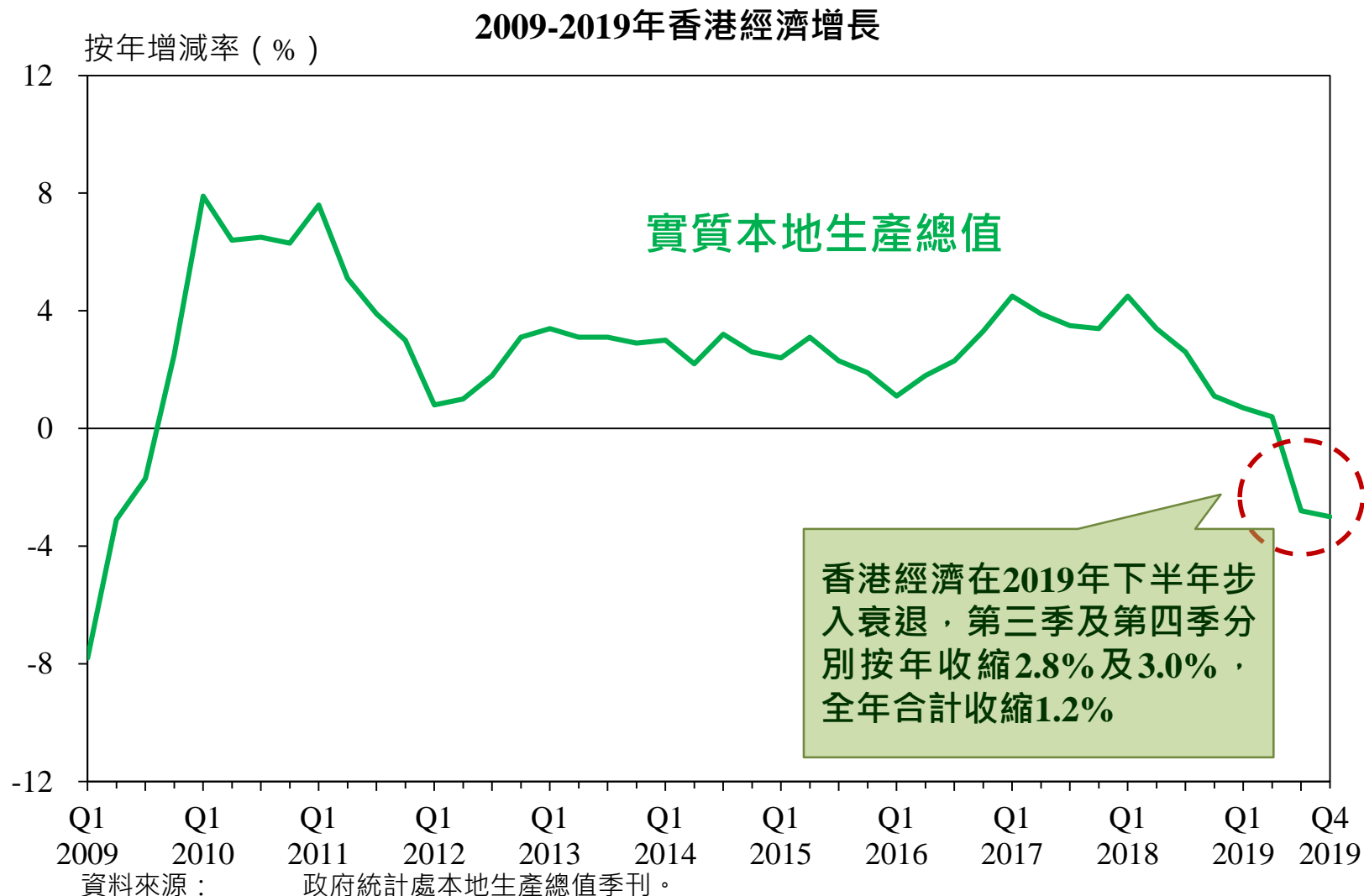


I. 影響2019年貧窮數據 的主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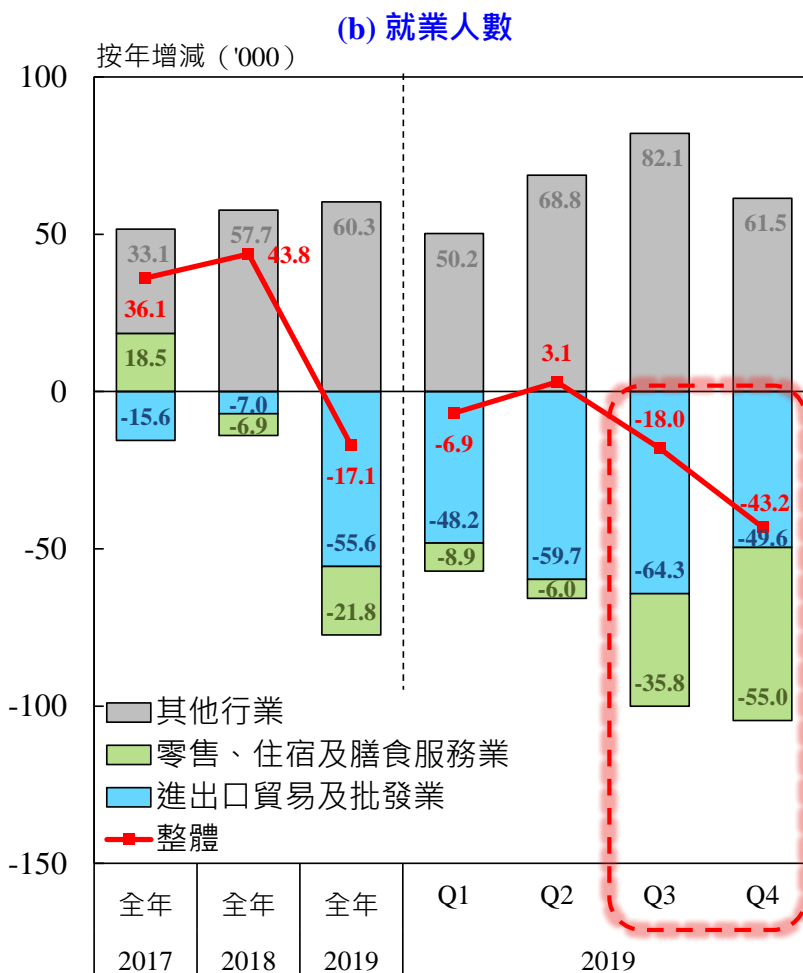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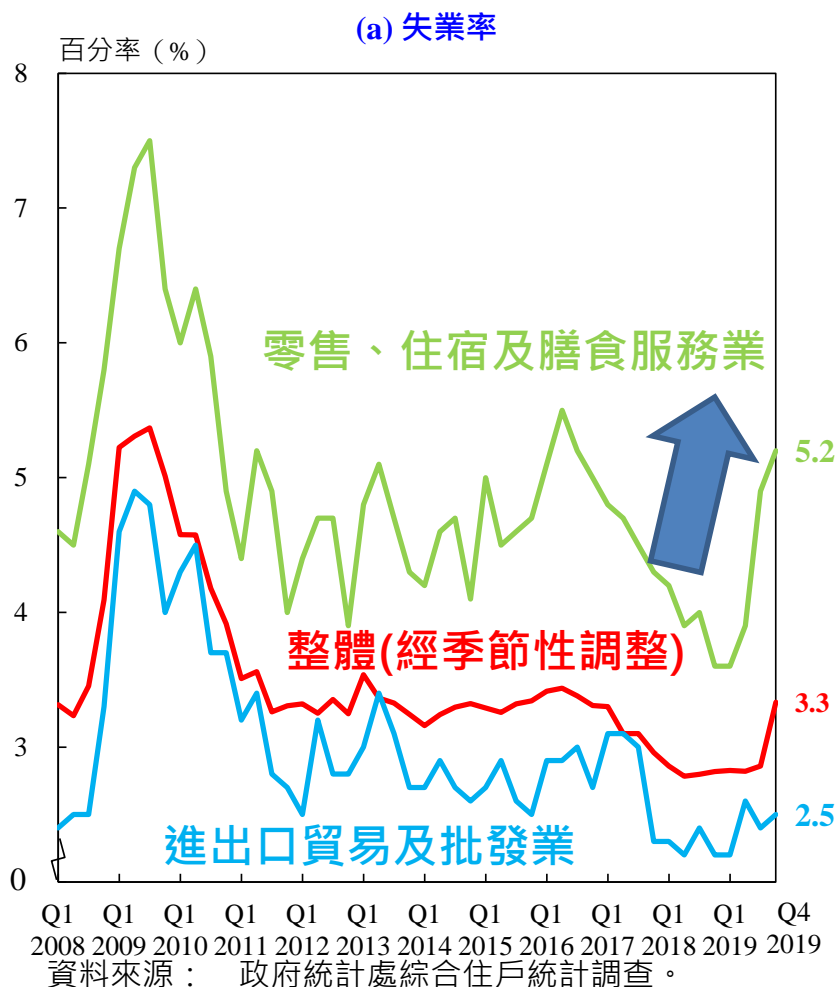
影響2019年貧窮數據的三大主要因素 - 簡述

- 1. 宏觀經濟情況：**2019年，本港經濟陷入衰退，勞工市場於下半年明顯轉弱，基層家庭首當其衝，工資及住戶收入顯著受壓
- 2. 結構性因素：**人口加速高齡化、住戶持續小型化，續對貧窮數據帶來推升壓力
- 3. 政府扶貧力度：**政府過去多年投放在扶貧助弱的資源不斷增加，在經濟下行時可繼續發揮降低貧窮率的作用。有見經濟環境急速轉弱，政府亦及時推出多項一次性措施紓解民困
 - 但須留意貧窮線主體分析框架有其掣肘，只考慮恆常現金項目的扶貧成效

1. 宏觀經濟情況：受本地社會事件及中美貿易摩擦雙重打擊，本港經濟自2009年環球金融危機以來首次陷入衰退



1. 宏觀經濟情況(續)：在此背景下，勞工市場下半年明顯轉弱，失業率回升，就業人數亦見下滑，當中涉及大量較低技術職位的消費及旅遊相關行業受到沉重打擊



1. 宏觀經濟情況(續)：勞動人口參與率亦見明顯下跌，相信部分人士因為經濟環境欠佳以及職位有所流失下而選擇離開勞工市場

2018-2019年按年齡劃分的勞動人口參與率

(%)	<u>2018</u>	<u>2019</u>	<u>年度轉變</u> <u>(百分點)</u>
15-29	58.5	58.6	+0.1
30-39	83.9	83.5	-0.4
40-49	81.3	80.2	-1.1
50-54	78.3	77.3	-1.0
55-59	67.6	67.6	-
60-64	47.0	47.0	-
65+	11.7	12.4	+0.7
整體	59.2	58.5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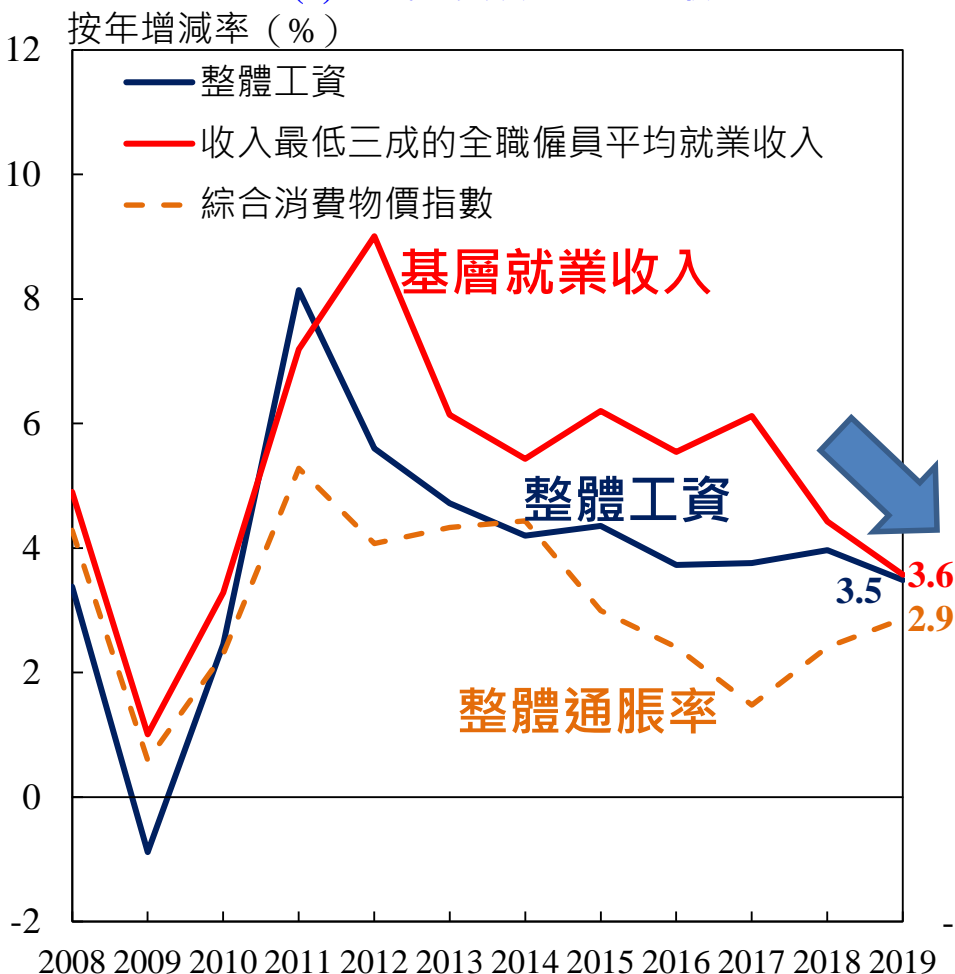
註： 數字不包括外傭。

(-)增減在±0.05百分點之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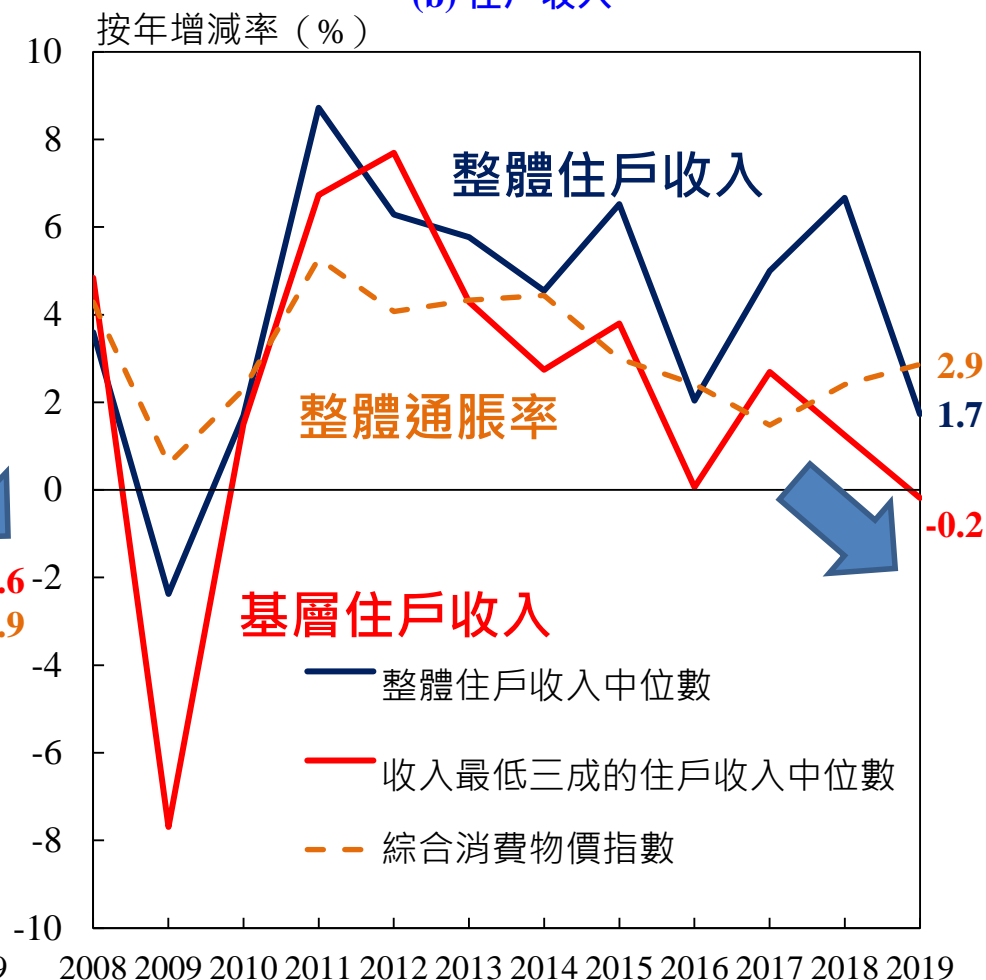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1. 宏觀經濟情況(續)：勞工需求縮減，就業收入增長出現明顯放緩；加上住戶平均工作人數有所下降，住戶收入亦受壓，基層所受打擊尤其嚴重

(a) 名義工資及平均就業收入



(b) 住戶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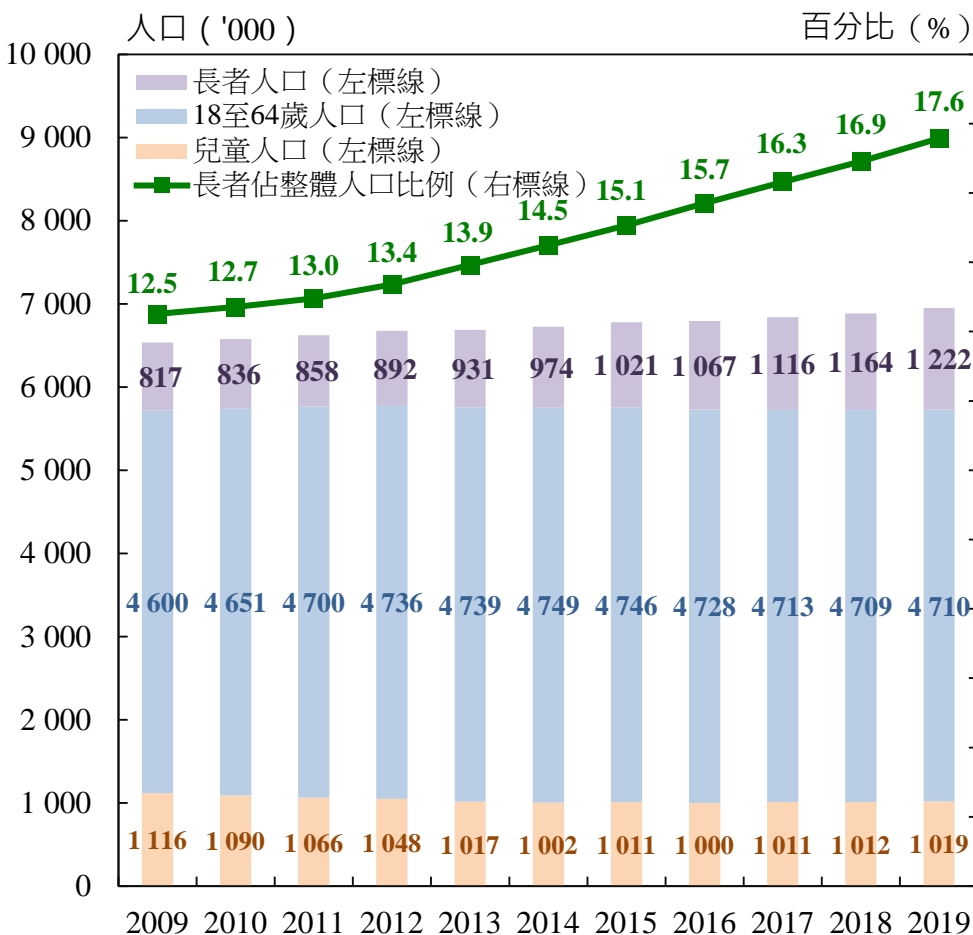


註： 數字不包括外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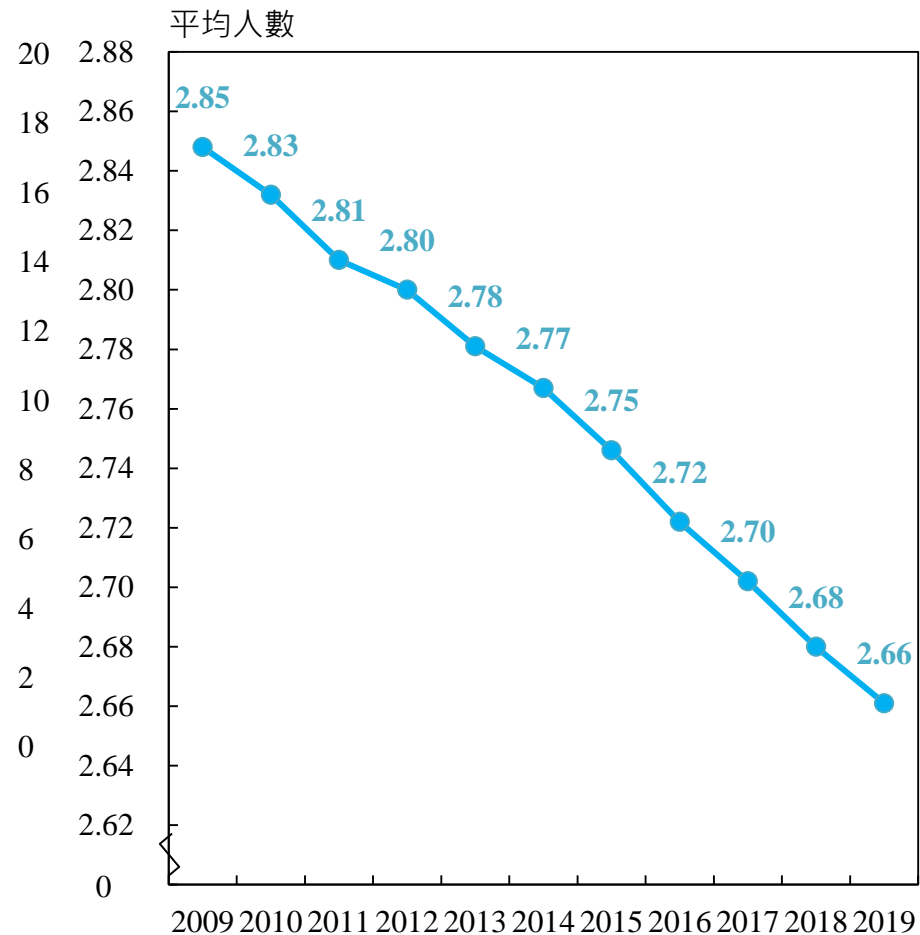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消費物價指數月報及勞工收入統計調查。

2. 結構性因素：人口高齡化及住戶小型化的趨勢越見明顯，沒有就業收入的長者人數大幅增加，對收入貧窮數據構成持續且日益加大的推升壓力

(a)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人口數字



(b) 整體住戶平均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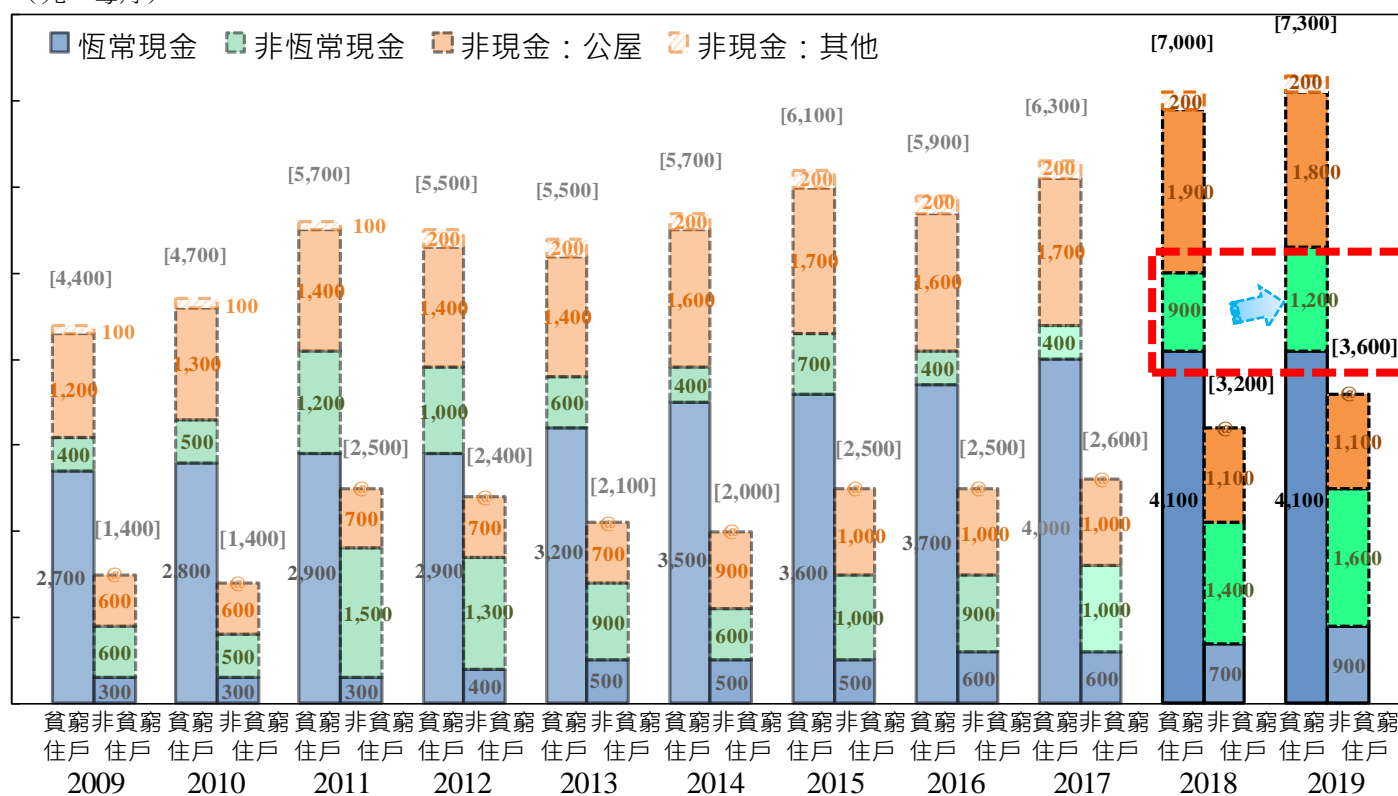
註：人口數字指家庭住戶內人口，不包括外傭及住院人口。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3. 政府投放於改善民生的資源持續增長：2019年，每戶貧窮住戶的平均每月估算受惠金額達7,300元，為有紀錄以來的新高

- 其中：4,100元為恆常現金，另外3,200元為非恆常現金及非現金福利，但該3,200元並不計算在主體分析框架的扶貧成效內。至於全民受惠而無入息/資產審查的非現金政策，並不納入估算

2009-2019年估算每戶平均受惠金額，按政策項目類別劃分

(元，每月)



事實上，受惠於關愛共享計劃發放的最高一次性\$4,000，2019年貧窮住戶的平均非恆常現金福利受惠金額大幅上升

註： (@) 金額少於50元，相關的統計數字不予公布。
 [] 方括號內數字為圖中所有政策介入估算金額之總和。
 貧窮數字為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的數字。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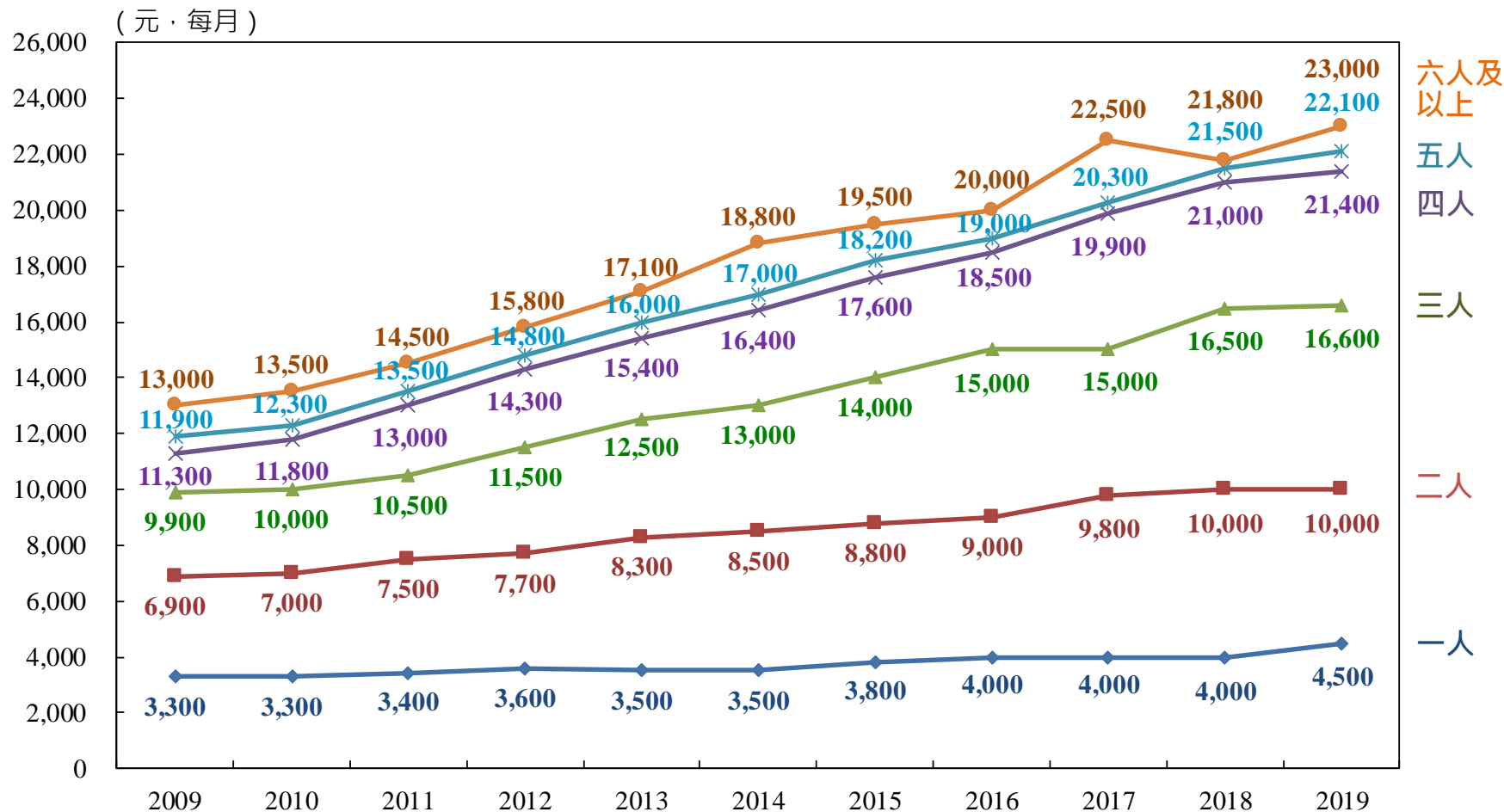
有關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及不計算在主體分析框架的措施，詳見第30-31頁。

II. 2019年主要貧窮情況及趨勢

2019年「貧窮線」門檻：升幅大多放緩或大致持平

- 三人至五人住戶貧窮線升幅為十年來最低：介乎1.1%至2.8%
- 二人住戶的貧窮線維持不變：結束九年的連續升勢

2009-2019年貧窮線，按住戶人數劃分



2019年，計及所有選定項目後的貧窮率較2018年略為下降，反映政府推出的非恆常現金措施有助紓緩經濟衰退對基層家庭的衝擊；根據只考慮恆常現金政策的主體分析框架，整體貧窮情況則顯著轉差

- 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貧窮人口為**109.8萬人**，貧窮率**15.8%** (相比2018年升**0.9個百分點**)
 - 相比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人口**149.1萬人**，貧窮率**21.4%** (升**1.0個百分點**)
 - 恆常現金政策令約**39萬人**脫貧，貧窮率減幅為**5.6個百分點**
- 若同時計及非恆常現金及非現金福利 (即所有選定項目後) 的全方位效應，2019年貧窮人口額外減少約**46萬人**至**64.2萬人**，貧窮率進一步降低**6.6個百分點**至**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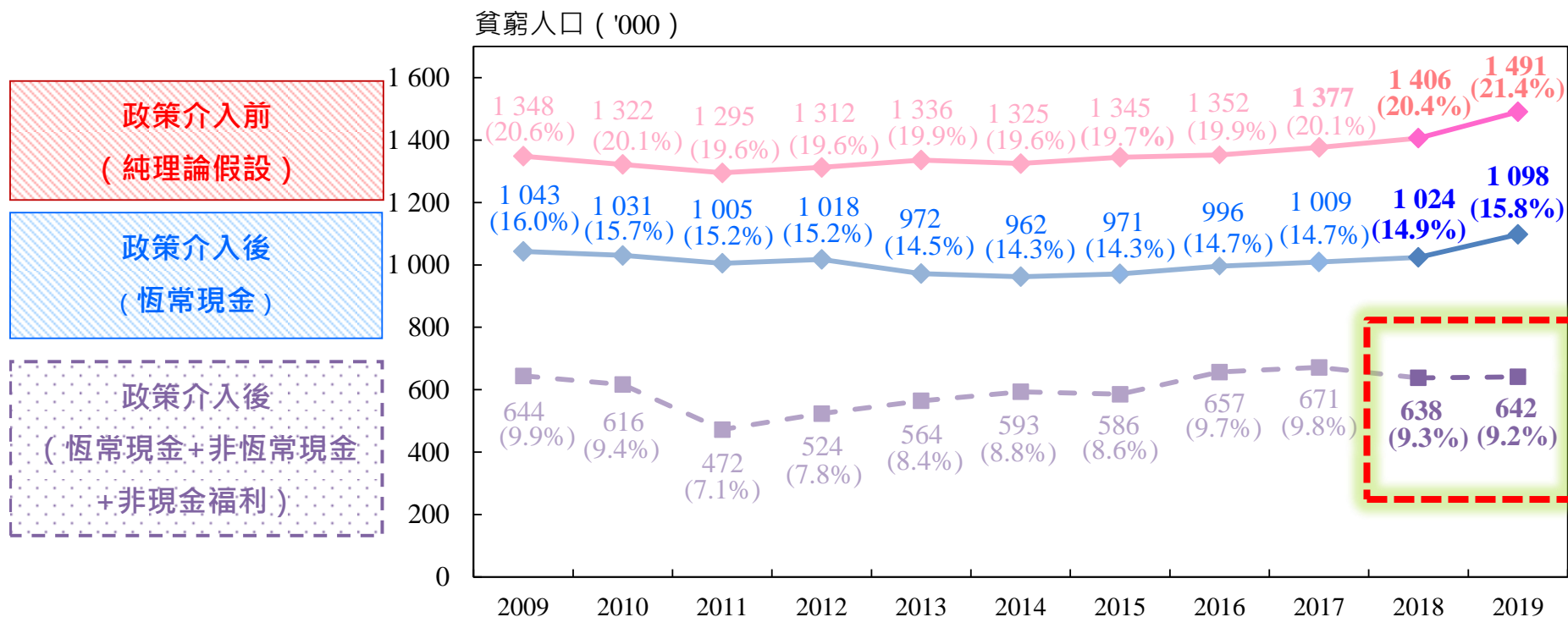
考慮不同政策範疇下的住戶收入	貧窮住戶	貧窮人口	貧窮率
所有選定項目後 (恆常+非恆常現金+非現金福利, 補充參考)	28.7萬 (27.6萬)	64.2萬 (63.8萬)	9.2% (9.3%) ↓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 主體分析框架)	47.4萬 (43.5萬)	109.8萬 (102.4萬)	15.8% (14.9%) ↑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64.9萬 (61.3萬)	149.1萬 (140.6萬)	21.4% (20.4%) ↑
恆常現金的扶貧成效	17.5萬 (17.8萬)	39.3萬 (38.2萬)	5.6 百分點 (5.5 百分點) ↑

註：() 括號內為2018年的相應數據。

恆常現金項目包括綜援、公共福利金、職津等；非恆常現金項目包括稅務及差餉寬減、關愛共享計劃、發放額外兩個月社會保障金額等；須經濟審查的非現金福利項目包括公屋、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等。

計及所有選定項目後，貧窮率的走勢較受政府的一次性措施所影響

2009-2019年計及所有選定項目的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貧窮住戶 ('000)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541	536	530	541	555	555	570	582	594	613	649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	406	405	399	403	385	383	392	412	420	435	474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非恆常現金+非現金福利)	253	246	194	216	233	250	250	284	287	276	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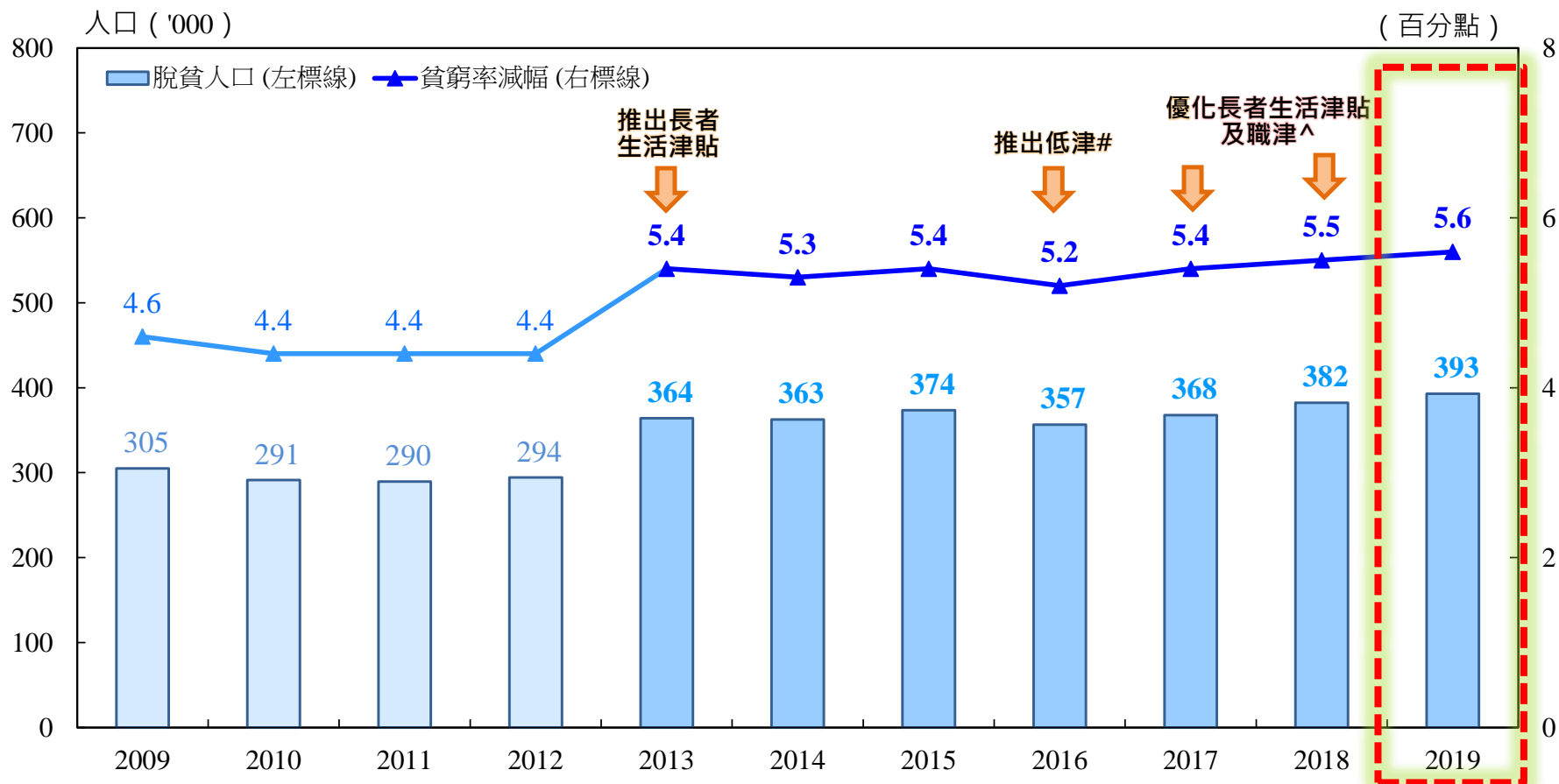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應的貧窮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有關進一步計及非恆常現金及/或非現金福利的補充貧窮數字，詳見第33-36頁。

主體分析框架下，恆常現金政策的扶貧成效連續三年上升，為貧窮數據公布以來的新高：2019年，39萬人得以脫貧，貧窮率減幅為5.6個百分點；較2018年高0.1個百分點，與十年前比較更增加1.0個百分點

2009-2019年恆常現金項目的扶貧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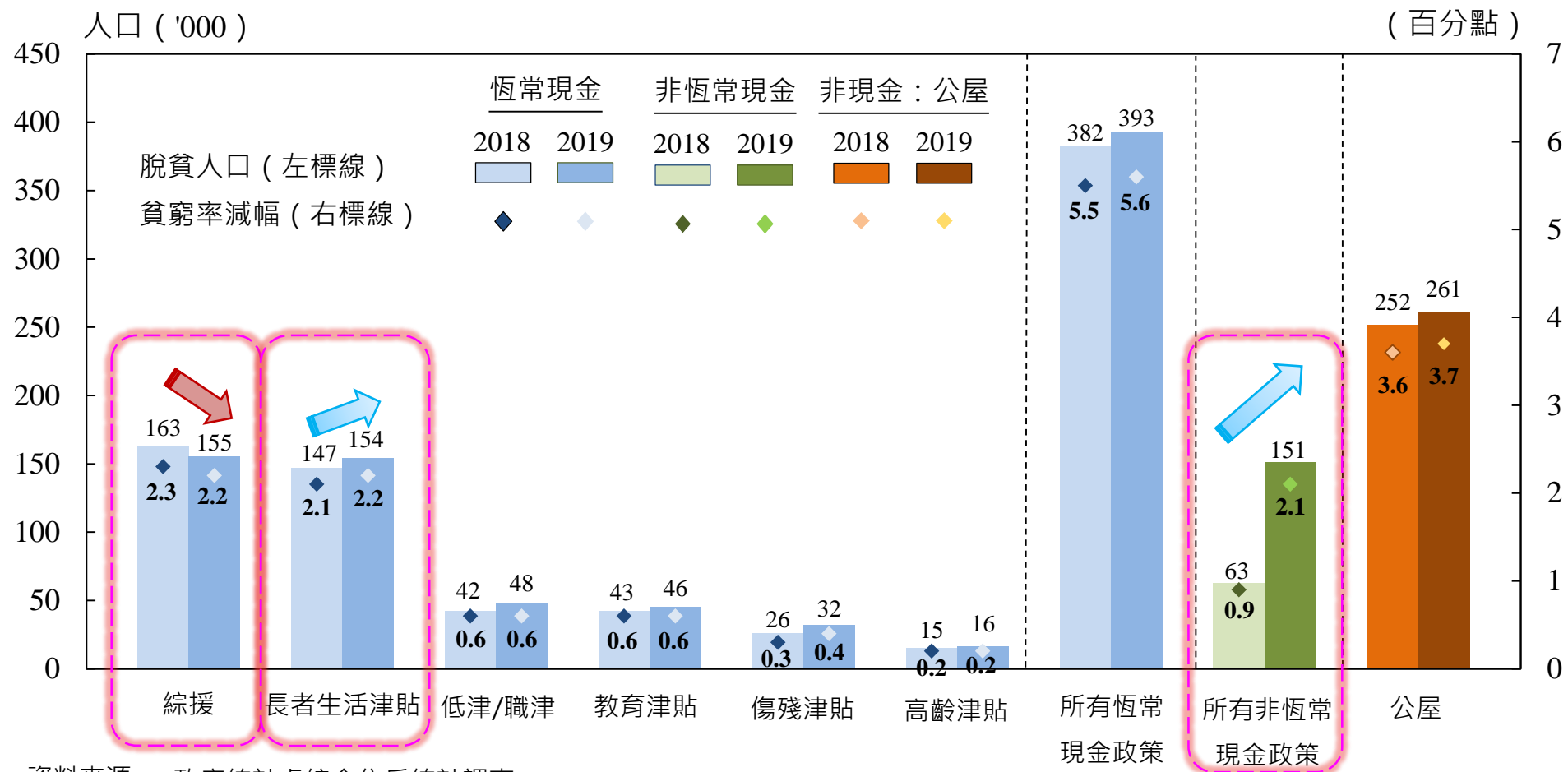
註： (#) 即「低收入在職家庭津貼計劃」。

(^) 即「在職家庭津貼計劃」。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當中，長者生活津貼扶貧成效有所增強；綜援的扶貧成效續因為受助人數持續減少而繼續減弱。另外，主要受惠於一次性的關愛共享計劃及發放額外兩個月的社會保障金額/職津/交津，非恆常現金政策的扶貧成效由2018年僅0.9個百分點，大幅上升至2019年的2.1個百分點

2018-2019年選定恆常現金項目、非恆常現金項目及公屋的扶貧成效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單考慮恆常現金政策介入，貧窮率升幅見於各年齡層及大部分選定社會經濟組別：大致反映宏觀經濟及就業環境轉差下，基層住戶收入受到拖累，明顯影響到其生計

	貧窮率 (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 %)		2019相比2018的 年度轉變 (百分點)
	2018	2019	
整體	14.9	15.8	+0.9
18歲以下兒童	16.8	17.8	+1.0
18-64歲人士	10.5	11.2	+0.7
65歲及以上長者	30.9	32.0	+1.1
經濟住戶組別			
在職住戶	8.0	8.4	+0.4
失業住戶	70.5	70.8	+0.3
非從事經濟活動住戶	59.8	61.9	+2.1
社會住戶組別			
綜援住戶	45.9	48.0	+2.1
長者住戶	48.9	50.6	+1.7
單親住戶	35.0	34.9	-0.1
青年住戶	7.9	5.5	-2.4
有兒童住戶	15.1	16.1	+1.0
新移民住戶	27.5	26.8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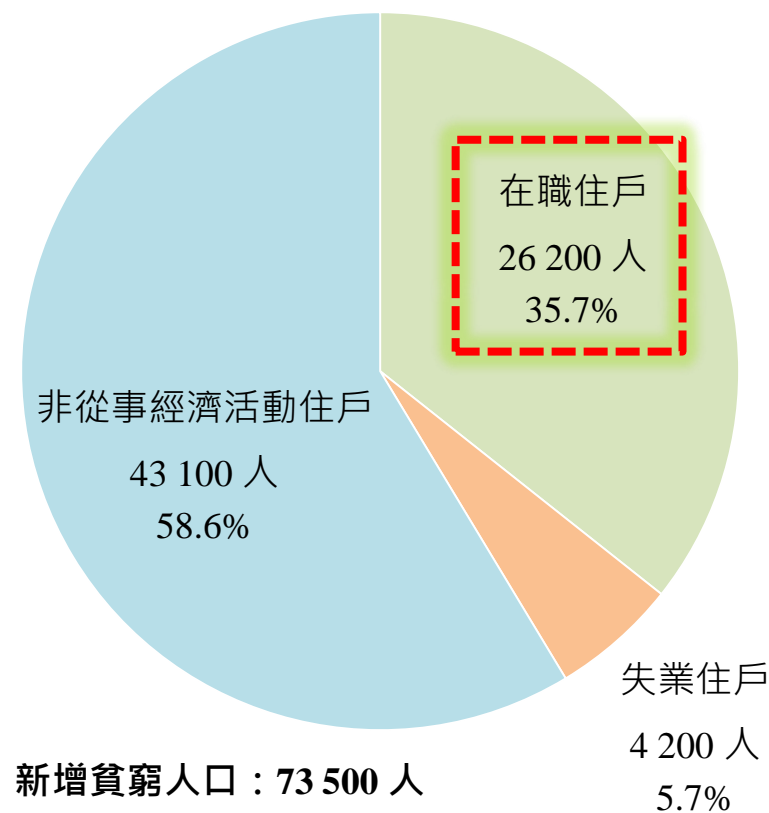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有關選定群組貧窮情況的進一步分析，詳見第38-50頁。

III. 2019年在職貧窮情況

2019年新增貧窮人口中，有逾三成半來自在職住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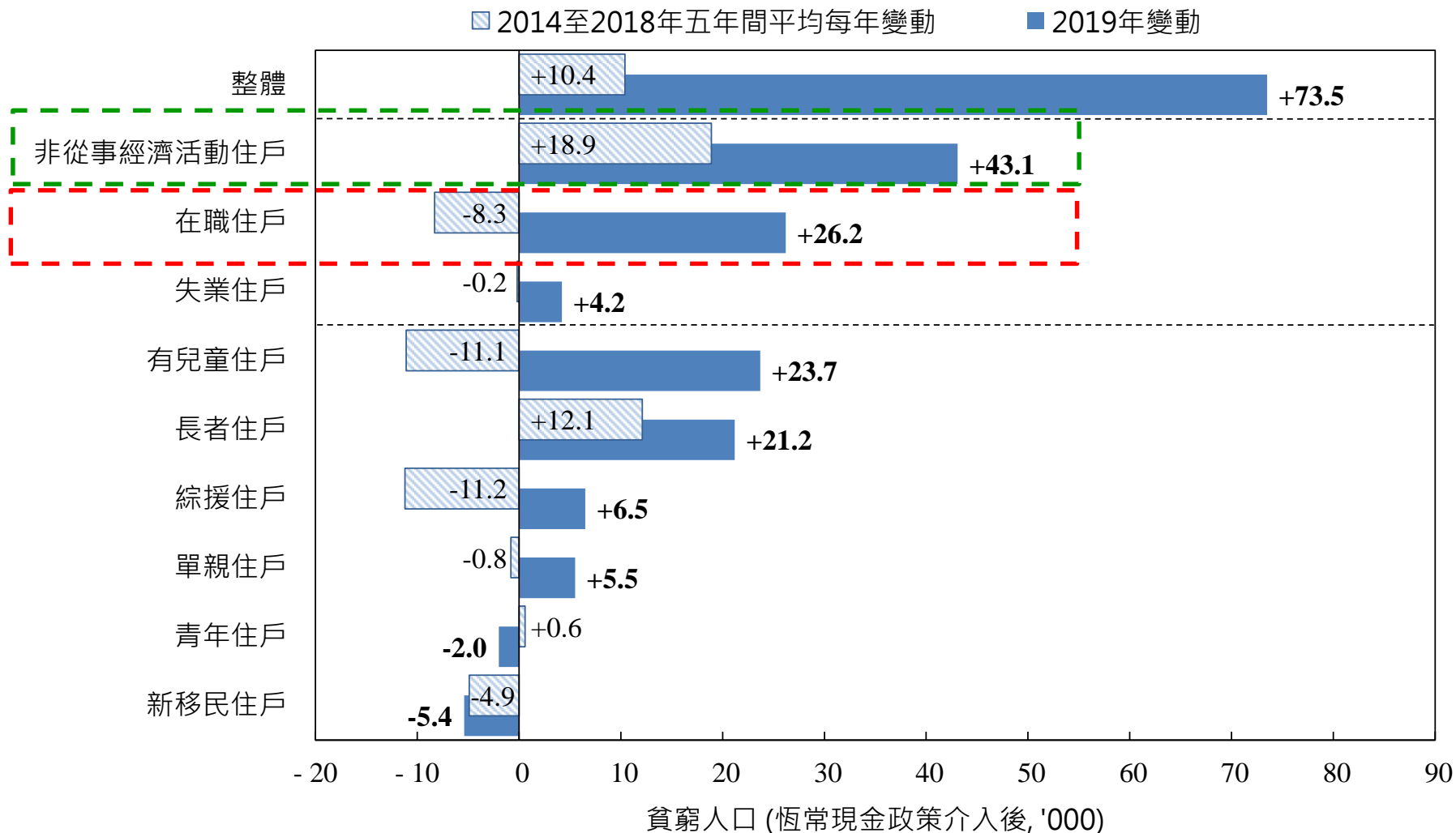
2019年新增貧窮人口，按住戶經濟特徵劃分



註：貧窮數字為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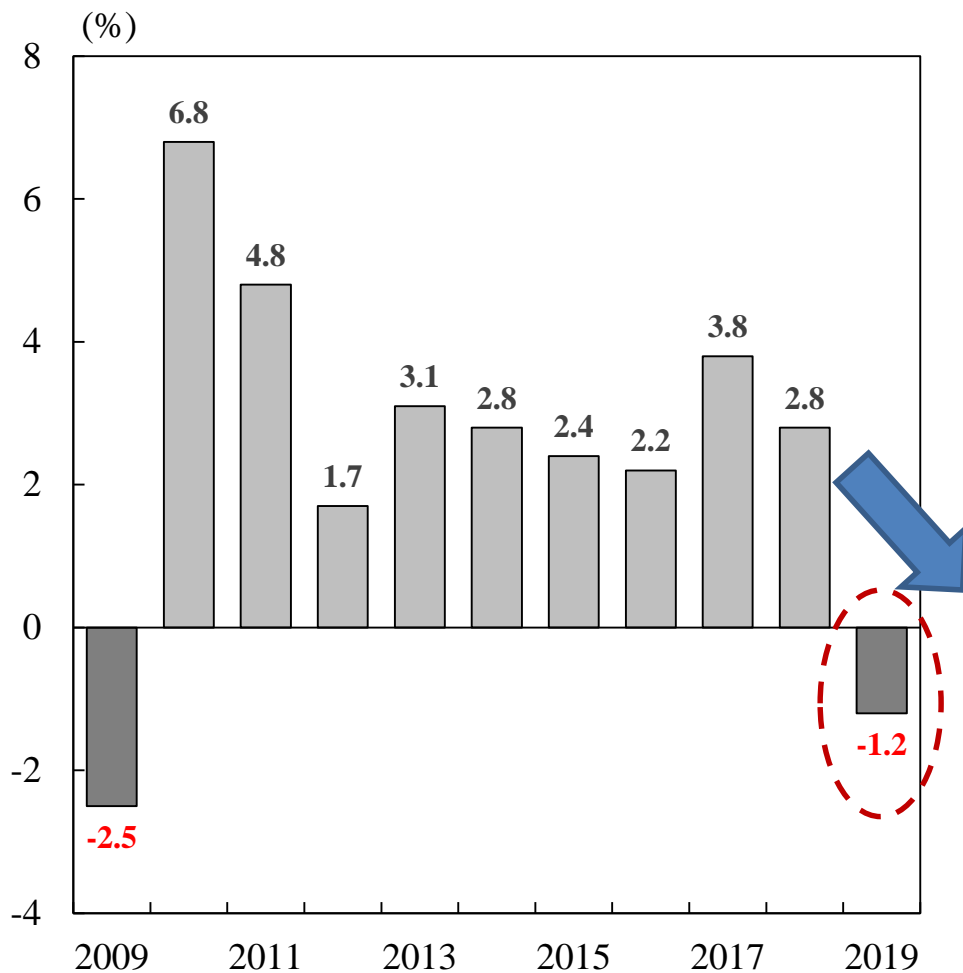
...相較過去幾年貧窮人口升幅主要集中於非從事經濟活動住戶，而居於在職住戶的貧窮人口錄得下跌，情況明顯不同

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貧窮人口的變動，按選定社會經濟群組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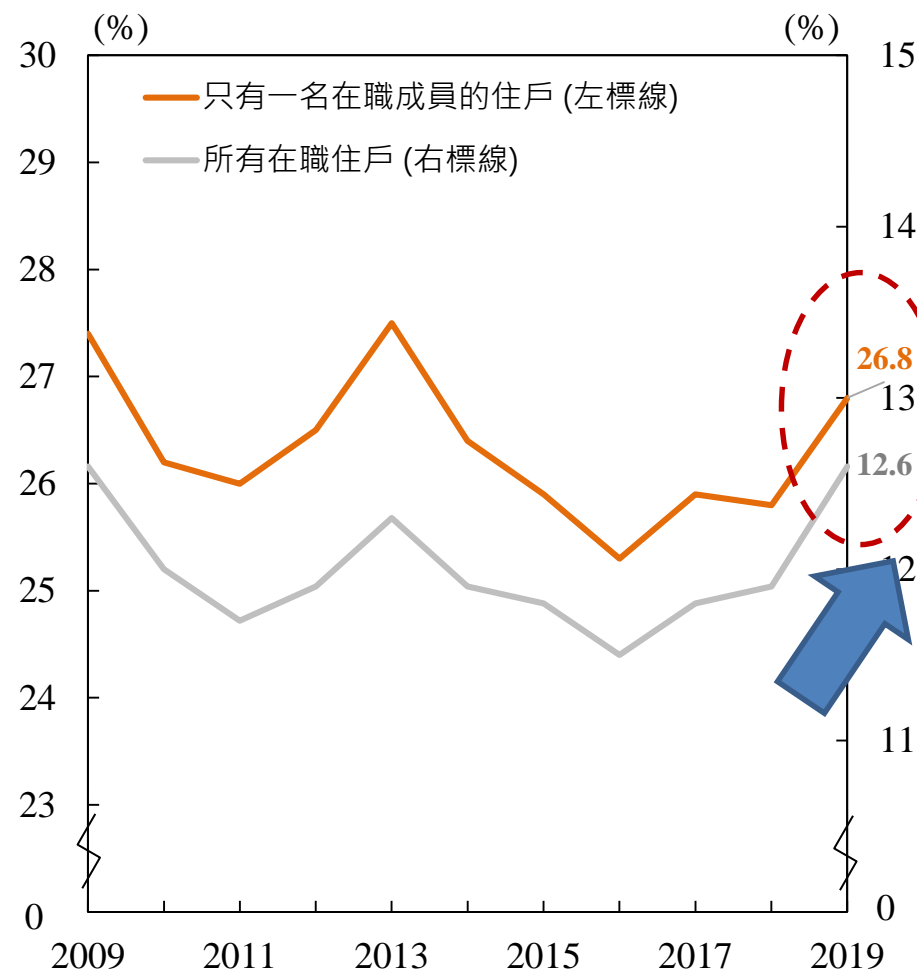


事實上，在職住戶的貧窮情況較受經濟周期所影響：2019年本地經濟自2009年以來首次陷入衰退，在職住戶的貧窮率亦同見明顯上升

(a) 經濟增長



(b)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的貧窮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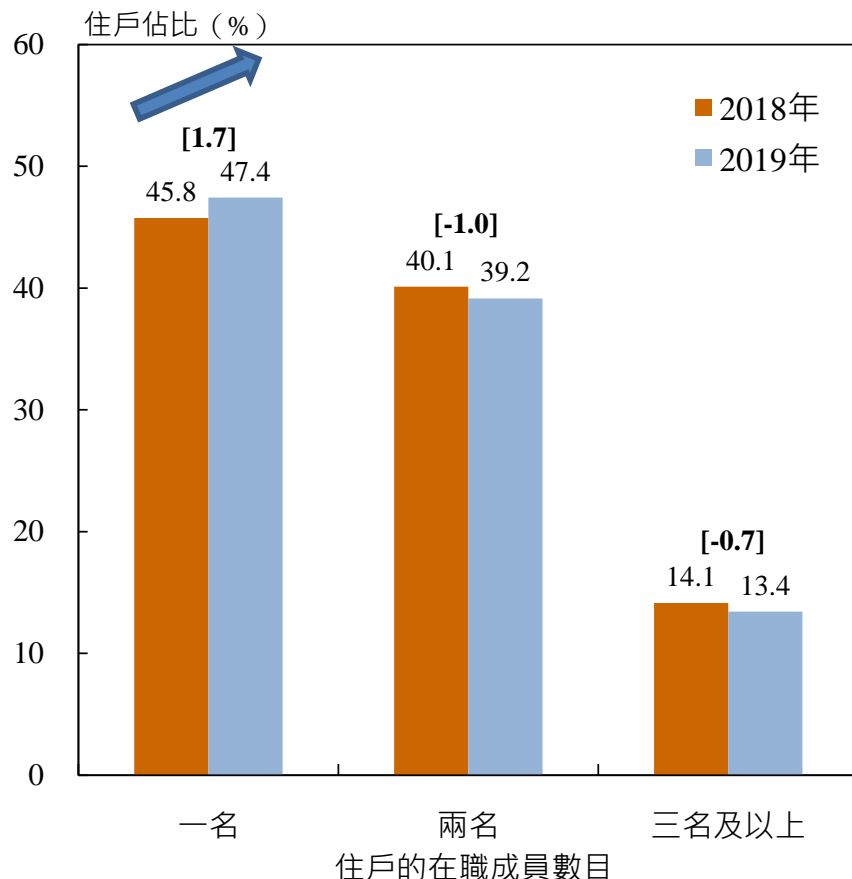


註：為更準確分析經濟周期對在職住戶貧窮情況的影響，本圖使用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的貧窮數字，以撇除政府政策介入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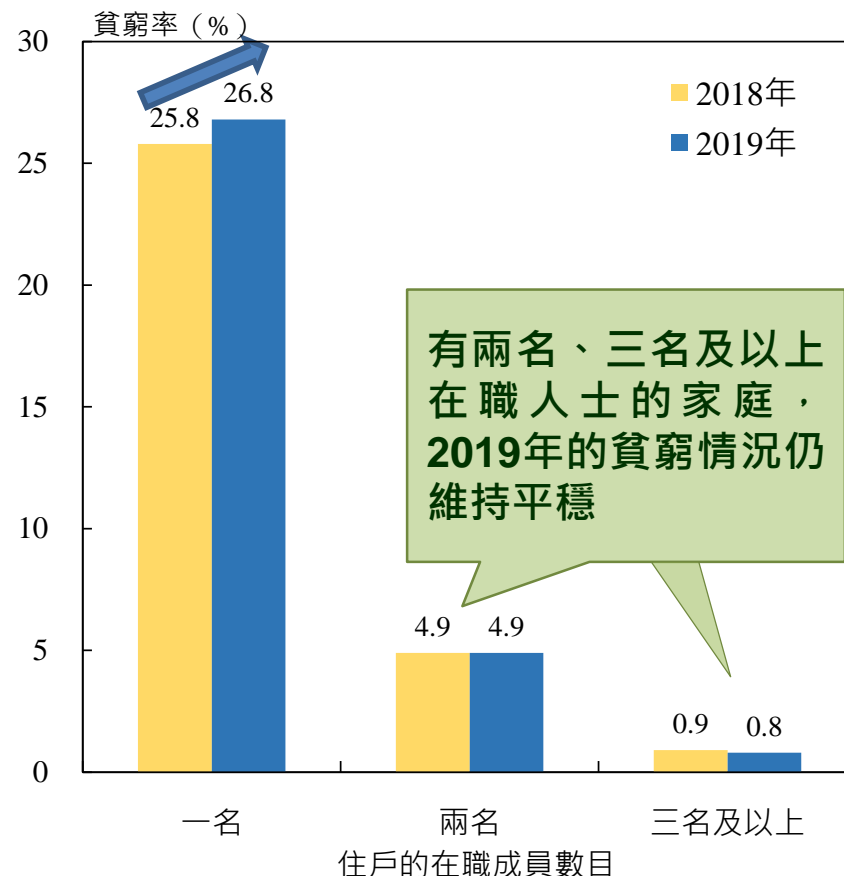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本地生產總值季刊及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只有一名在職成員的在職住戶佔比上升，和2019年全年整體就業人數減少的觀察相吻合。住戶中在職人數減少，甚至只剩一人獨力支撐生計，家庭負擔旋即加重，加深其貧窮風險

(a) 在職住戶當中各在職成員數目的住戶的佔比



(b) 貧窮率，按住戶在職成員數目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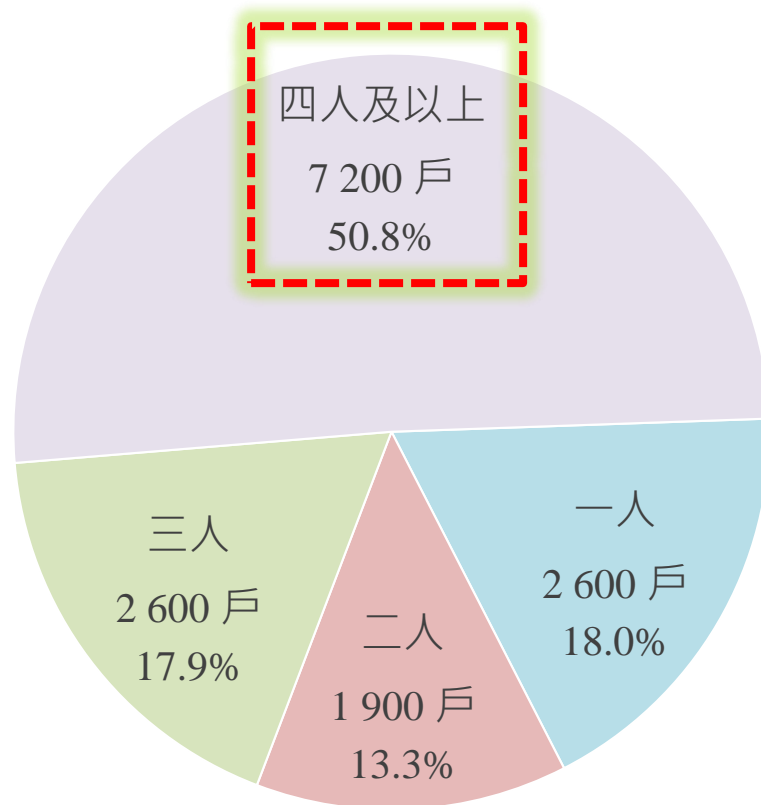
註： [] 方括號內為住戶佔比的變幅百分點，以未經進位數字計算。

為更準確分析經濟周期對在職住戶貧窮情況的影響，本圖使用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的貧窮數字，以撇除政府政策介入的影響。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新增的在職貧窮住戶有過半來自四人及以上住戶，大部分為有兒童住戶，這亦側面解釋了在職貧窮和兒童貧窮在2019年同步轉差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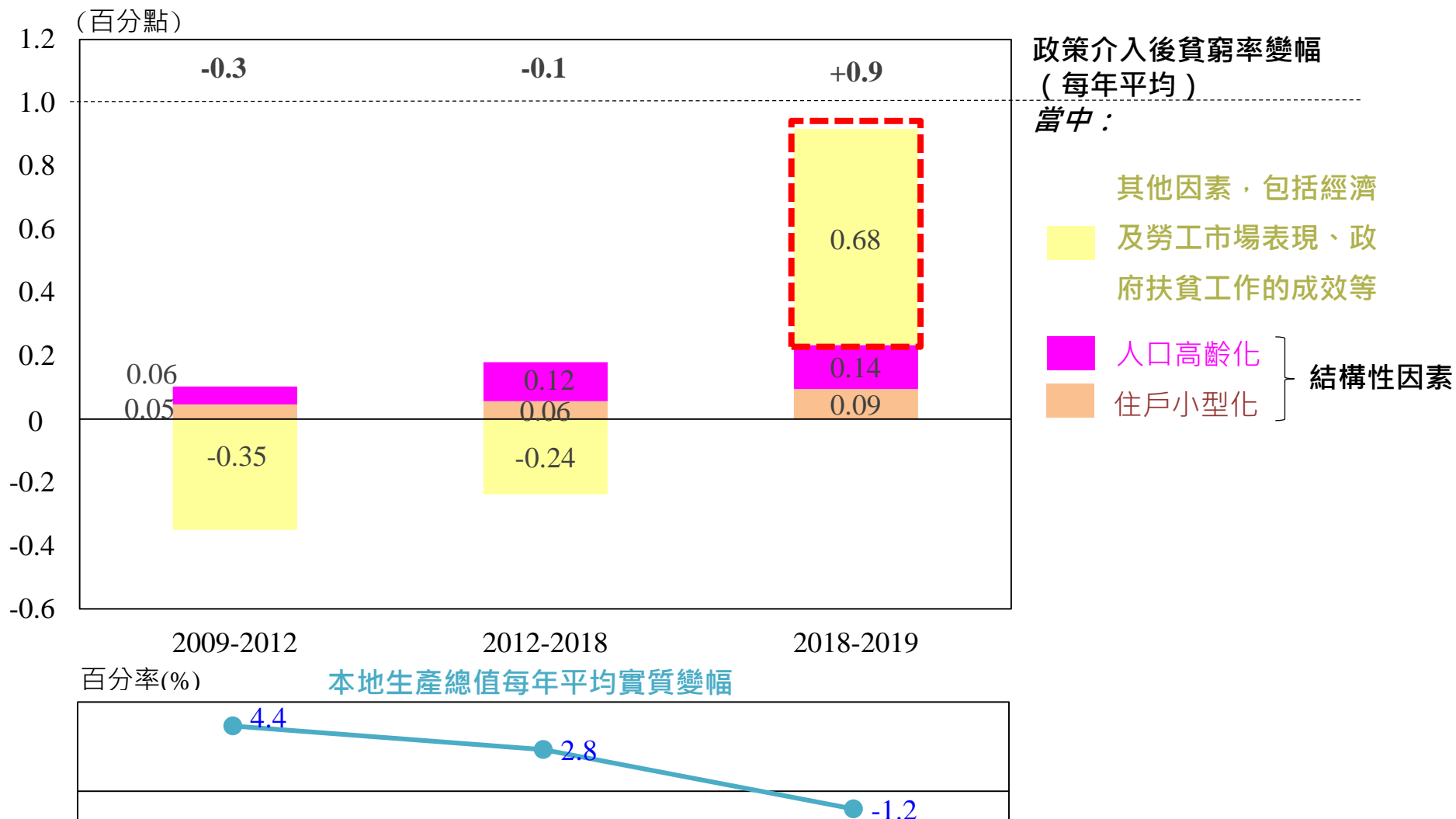
2019年新增在職貧窮住戶，按住戶人數劃分



新增在職貧窮住戶數目：14 300 戶

註：貧窮數字為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的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總括而言，經濟陷入衰退是2019年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貧窮率明顯上升的主因之一；同時，人口高齡化等結構性因素亦持續施加推升壓力



註：貧窮率的每年平均變動以四捨五入後的數字計算，而貧窮率解構的各項因素則以未經四捨五入的數字計算，因此加總可能會和總數略有出入。貧窮數字為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的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及本地生產總值季刊。

IV. 主要觀察

1. **2019年經濟雖然陷入衰退，但計及所有選定政策介入項目的全方位效應後，整體貧窮情況仍可維持大致平穩**
 - 計及恆常現金、非恆常現金及非現金措施（如公屋）的全方位效應後，2019年的貧窮率略為下跌0.1個百分點，反映這些措施合計有助紓緩經濟衰退對貧窮家庭的衝擊
2. **不過由於貧窮線框架的掣肘，用於主體分析的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的貧窮數據則見顯著轉差**
 - 雖然恆常現金政策的扶貧成效連續三年上升，亦是編製貧窮數據以來的新高，但並不足以完全抵銷經濟、社會及人口結構轉變等多項因素的負面影響
 - 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貧窮數據轉差的情況亦見於大部分按不同特徵劃分的群組，當中在職住戶貧窮情況轉差，反映經濟因素的影響非常顯著，連帶兒童貧窮情況亦有所惡化

IV. 展望

- 受新冠病毒疫情打擊，2020年環球及香港經濟均陷入前所未見的衰退狀況，並面對異常高的不確定性。勞工市場情況明顯惡化，對基層員工的生計及其家庭而言是雪上加霜。
- 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支援措施，希望能多方面地支援有需要人士，讓他們能渡過經濟衰退及疫情所帶來的衝擊。重點措施包括：
 - 《2020/21年度財政預算案》推出多項合共**1,200億元**的逆周期措施(如10,000元現金發放計劃)；
 - 合共**1,623億元**的「防疫抗疫基金」
- 受制於「貧窮線」主體框架只計及恆常現金政策項目的掣肘，上述措施縱使規模龐大，及對支持香港經濟和減輕市民經濟壓力發揮了一定作用，但這些措施的成效未必可完全在主體貧窮數據中反映。
- 此外，行政長官於《2020年施政報告》中宣告將於2021年年中推出試行計劃，為輪候公屋超過三年的約90 000個合資格住戶提供現金津貼，亦承諾會在三年內提供15 000個過渡性房屋單位。不過，大部分這些措施的成效亦因同樣的掣肘，技術上不會反映在主體分析框架下的貧窮數據內。

2019年貧窮情況主要分析 – 補充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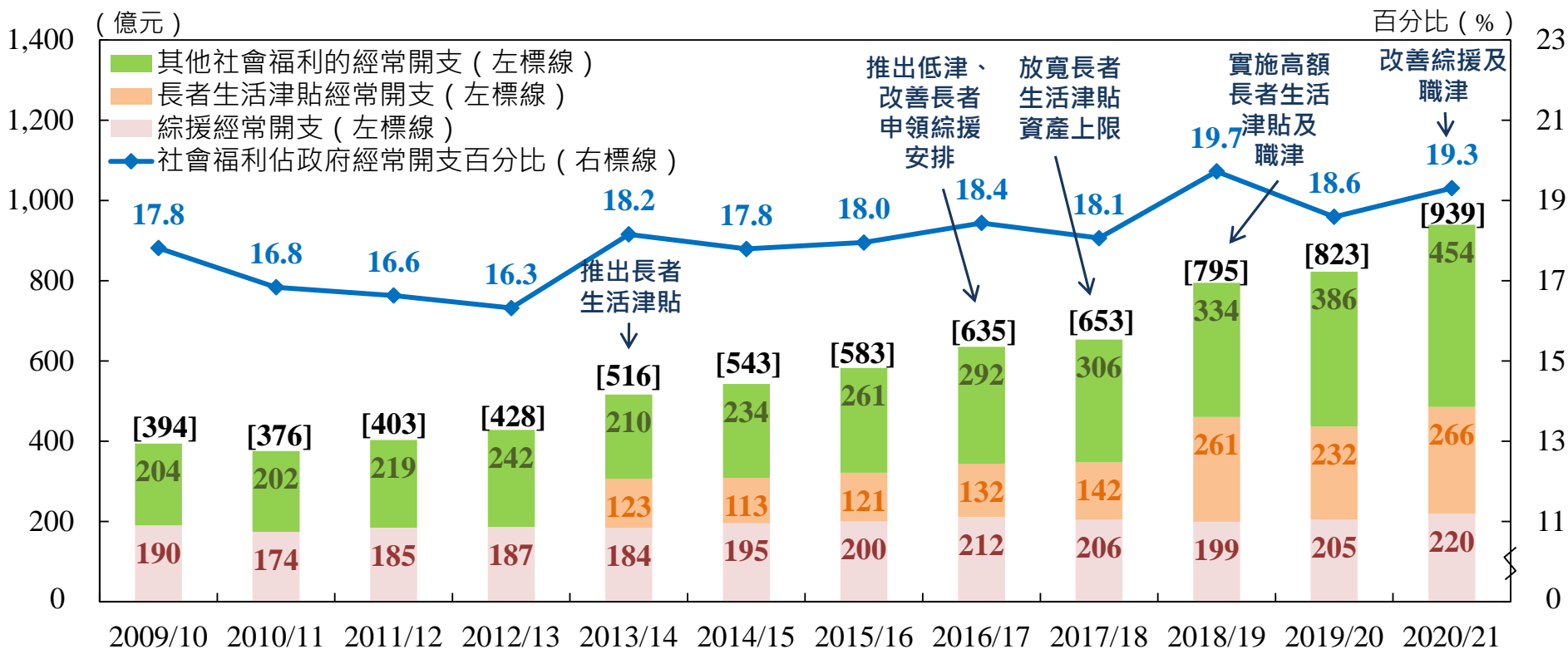
補充資料 - 大綱

- (i) 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及不計算在主體分析框架的措施**
- (ii) 進一步計及非恆常現金及/或非現金福利的補充貧窮數字**
- (iii) 選定群組貧窮情況的進一步分析**

**(i) 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
及不計算在主體分析框架的措施**

政府投放於改善民生的資源持續增長

2009/10-2020/21 年度政府在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



貧窮線是有效的分析工具，但亦存在一些掣肘

- 現時**主體分析框架**只計入**恆常現金政策**介入的扶貧成效，並未反映其他政策的成效，包括一次性紓困措施、公屋福利，以及全民受惠的非現金福利（如長者醫療券及\$2乘車優惠）

部分措施只作補充參考，
扶貧成效不反映於主體貧窮數字

非恆常現金

10,000元現金發放計劃

關愛共享計劃（4,000元計劃）

關愛基金-增加專上學生資助計劃下的學習開支助學金

向領取社會保障人士
發放的額外金額

寬減薪俸稅、
個人入息稅及差餉

...

設經濟審查的
非現金福利

公共租住房屋（公屋）

校本課後學習及
支援計劃

關愛基金 -
長者牙科服務
資助項目

在校午膳津貼

...

不設經濟審查及全民受惠的非現金福利，不被納入在貧窮線分析框架中

長者醫療券

\$2乘車優惠

幼稚園教育計劃

課餘託管服務

為修讀香港自資學士學位課程學生提供的
免入息審查資助計劃

指定專業/界別課程資助計劃

長者院舍及社區照顧服務

免費中小學教育及高等教育資助

公共醫療服務

...

**(ii) 進一步計及非恆常現金
及/或非現金福利的補充貧窮數字**

2019年，所有選定政策介入後的貧窮率為9.2%，較2018年低0.1個百分點

2019年計及恆常、非恆常現金及/或非現金項目的貧窮住戶、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貧窮住戶	貧窮人口	貧窮率
政策介入後 (恆常+非恆常現金+非現金福利)	28.7萬 (27.6萬)	64.2萬 (63.8萬)	9.2% (9.3%)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	47.4萬 (43.5萬)	109.8萬 (102.4萬)	15.8% (14.9%)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64.9萬 (61.3萬)	149.1萬 (140.6萬)	21.4% (20.4%)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非恆常現金)	39.9萬 (38.5萬)	91.0萬 (91.3萬)	13.1% (13.3%)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非現金福利)	34.0萬 (31.6萬)	77.8萬 (73.0萬)	11.2% (10.6%)

註： () 括號內為2018年的相應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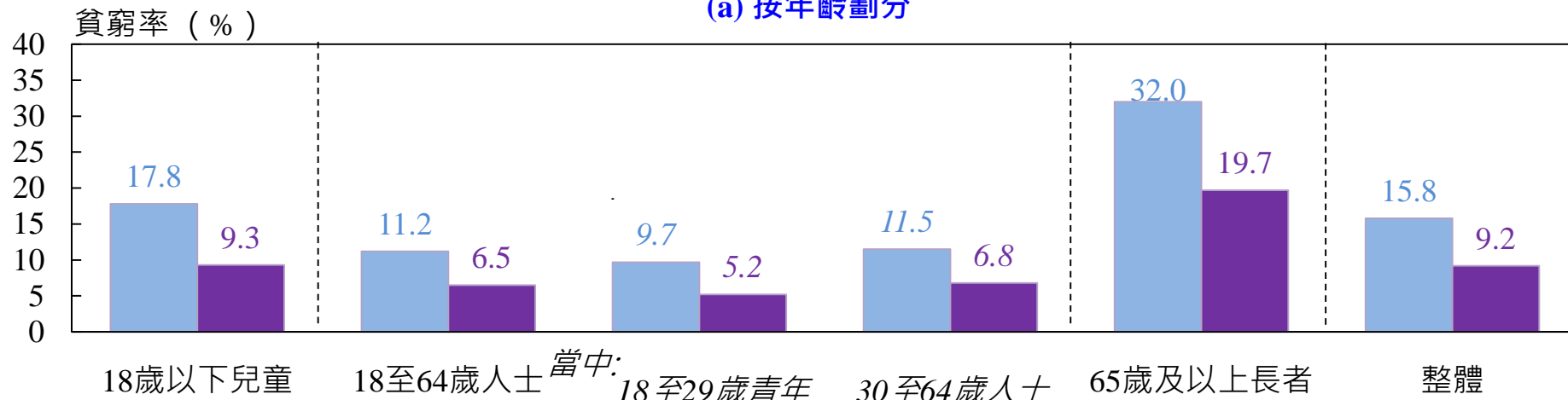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計及所有選定項目後所有選定年齡及社會經濟群組的貧窮率均見進一步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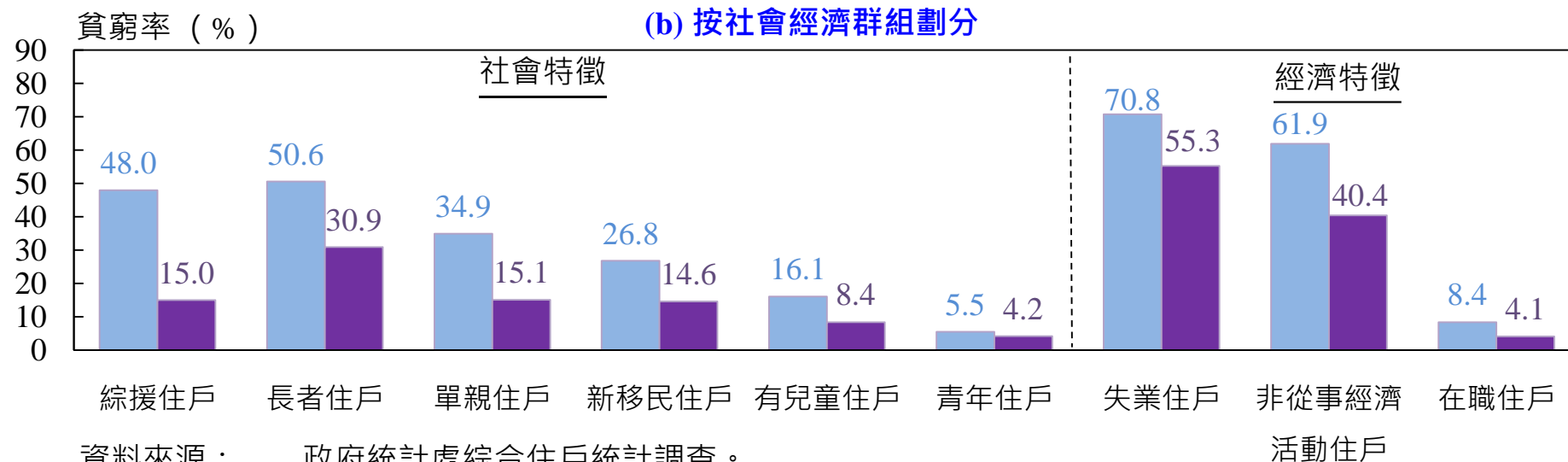
2019年政策介入後（恆常現金及所有選定項目）貧窮率，按選定群組劃分

■ 恆常現金 ■ 所有選定項目

(a) 按年齡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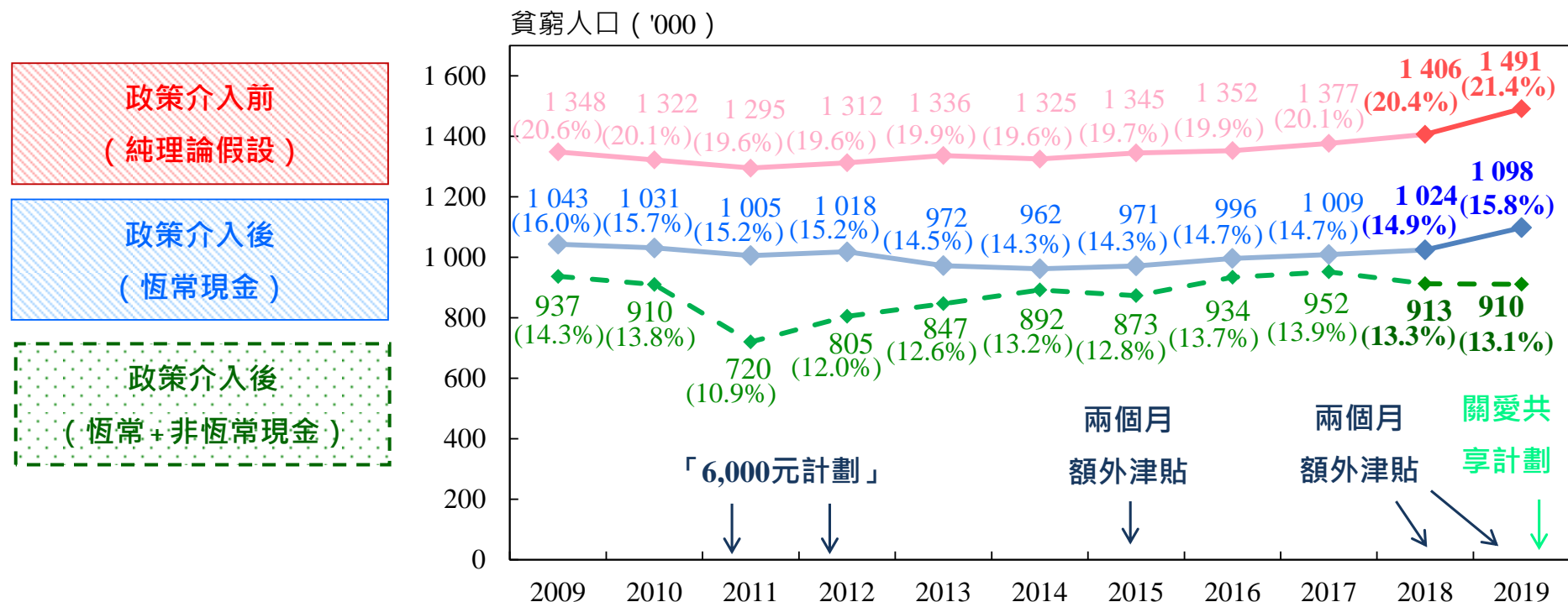
(b) 按社會經濟群組劃分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非恆常現金措施的扶貧成效顯著：估算成效遠較2018年為高，主要由於關愛共享計劃最高發放的\$4,000。因此，貧窮率不升反跌，由2018年的13.3%下跌至2019年的13.1%。

2009-2019年計及恆常現金及非恆常現金項目的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貧窮住戶 ('000)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541	536	530	541	555	555	570	582	594	613	649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	406	405	399	403	385	383	392	412	420	435	474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非恆常現金)	361	354	281	312	333	355	354	387	397	385	399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應的貧窮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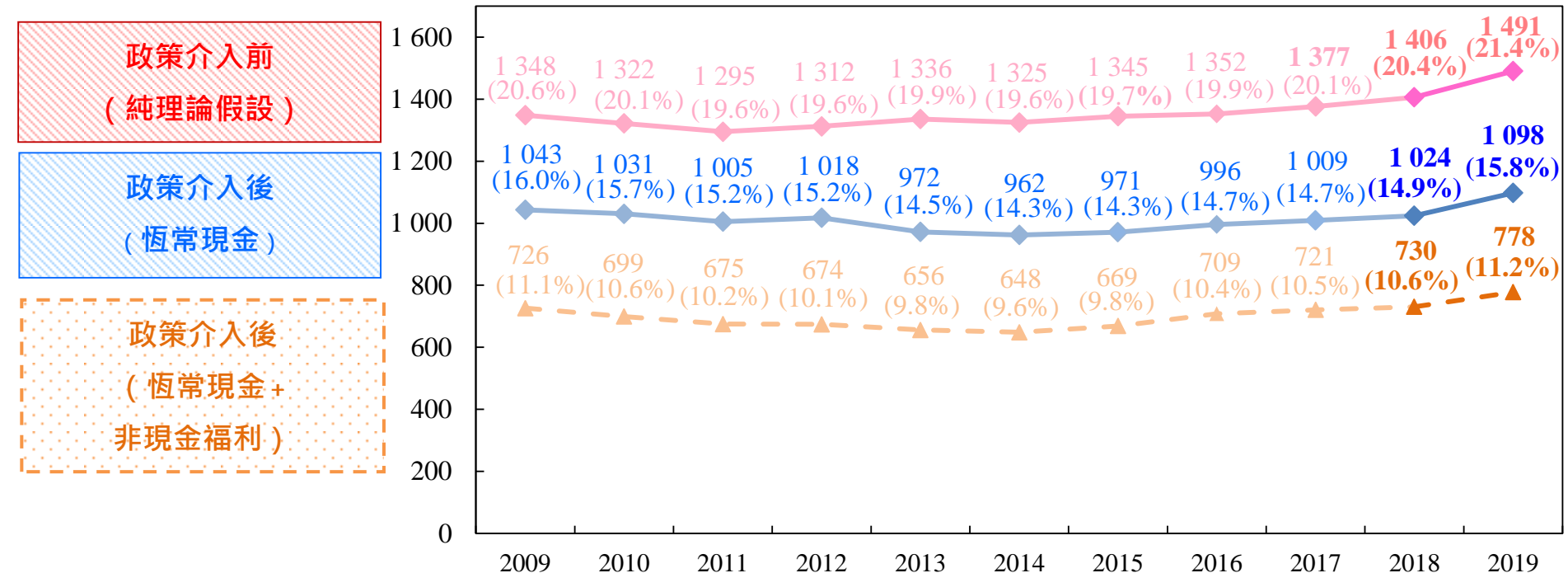
非恆常現金項目包括薪俸稅及差餉寬減、關愛共享計劃、發放額外兩個月社會福利金額 / 職津 / 交津、電費補貼及關愛基金下的現金項目等。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非現金福利的扶貧成效較2018年高：2019年額外令約32萬人脫貧，貧窮率減少4.6個百分點至11.2%，貧窮率減幅較2018年高0.3個百分點

2009-2019年計及恆常現金項目及非現金福利的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貧窮人口 ('000)



貧窮住戶 ('000)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政策介入前 (純理論假設)	541	536	530	541	555	555	570	582	594	613	649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	406	405	399	403	385	383	392	412	420	435	474
政策介入後 (恆常現金+非現金福利)	284	278	271	272	269	271	281	304	308	316	340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應的貧窮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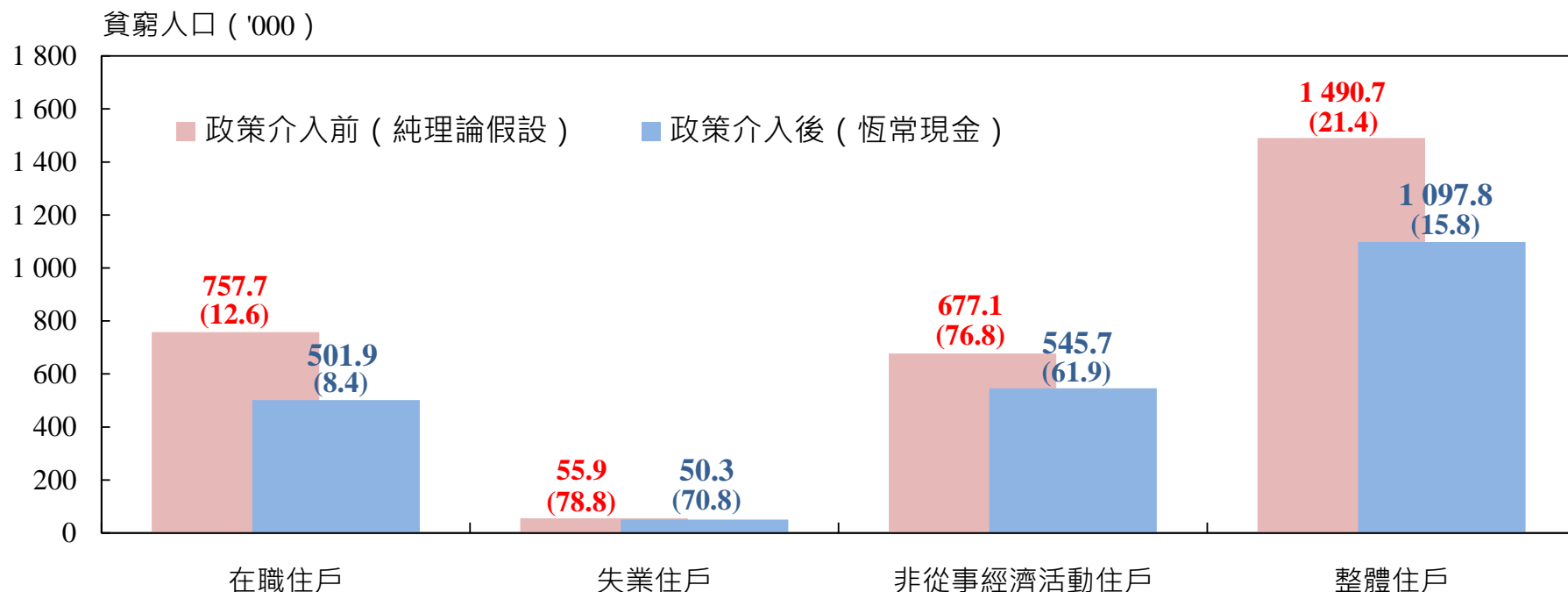
須經濟審查的非現金福利項目包括公屋、在校午膳津貼、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及關愛基金下的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等。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iii) 選定群組貧窮情況的進一步分析

按經濟特徵劃分：勞工市場明顯轉弱，在職住戶的貧窮率上升0.4個百分點至8.4%的近年新高。而非從事經濟活動住戶的貧窮率亦大幅上升2.1個百分點至61.9%，除反映人口高齡化，相信部分人士亦因經濟環境持續欠佳而選擇離開勞工市場，令非從事經濟活動貧窮住戶數目及人口均有所增加

2019年貧窮人口及貧窮率，按經濟特徵劃分



政策介入後：
相比2018年的變化

貧窮人口 ('000) +26.2
貧窮率 (百分點) +0.4

+4.2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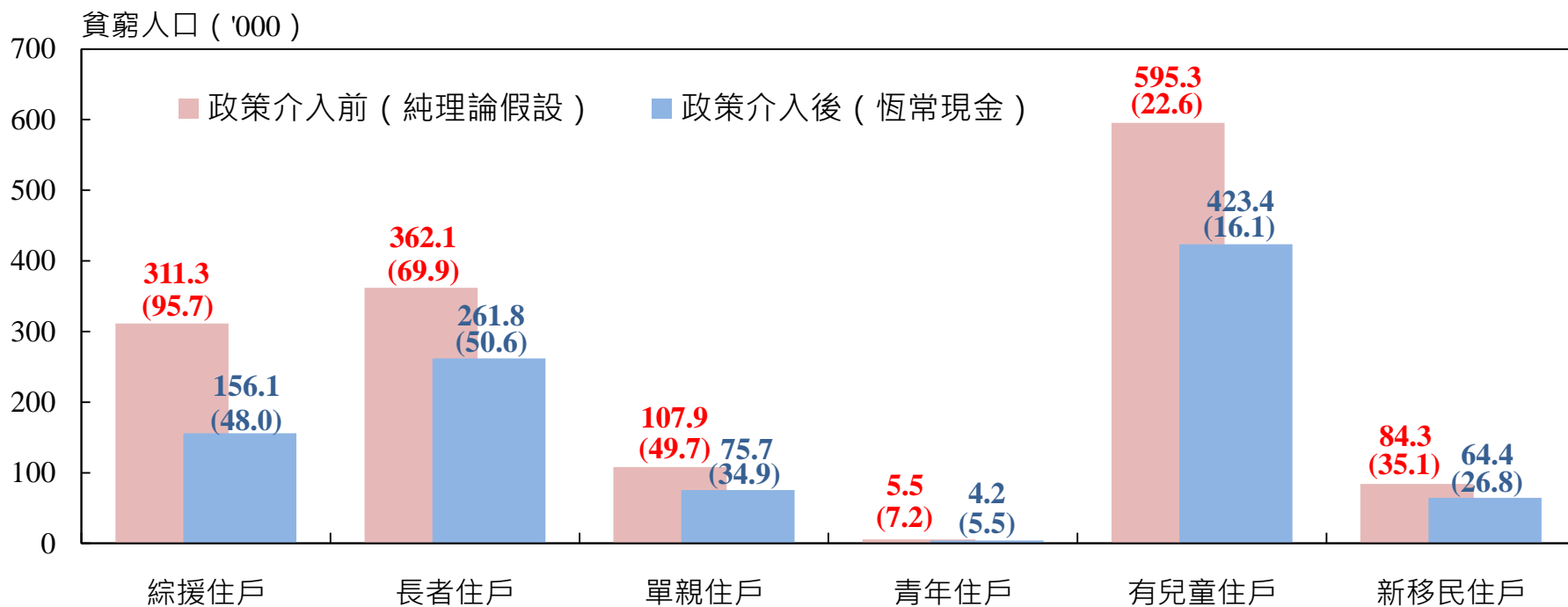
+43.1
+2.1

+73.5
+0.9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應的貧窮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按社會特徵劃分：不少社會特徵組別的貧窮率亦錄得上升（綜援、長者及有兒童住戶），但另一方面單親住戶及新移民住戶的貧窮率下跌，大致反映恆常現金項目對他們的扶貧成效明顯增強；青年住戶的貧窮率下跌，則或與當中成員的在職比率上升有關

2019年貧窮人口及貧窮率，按社會特徵劃分



政策介入後：
相比2018年的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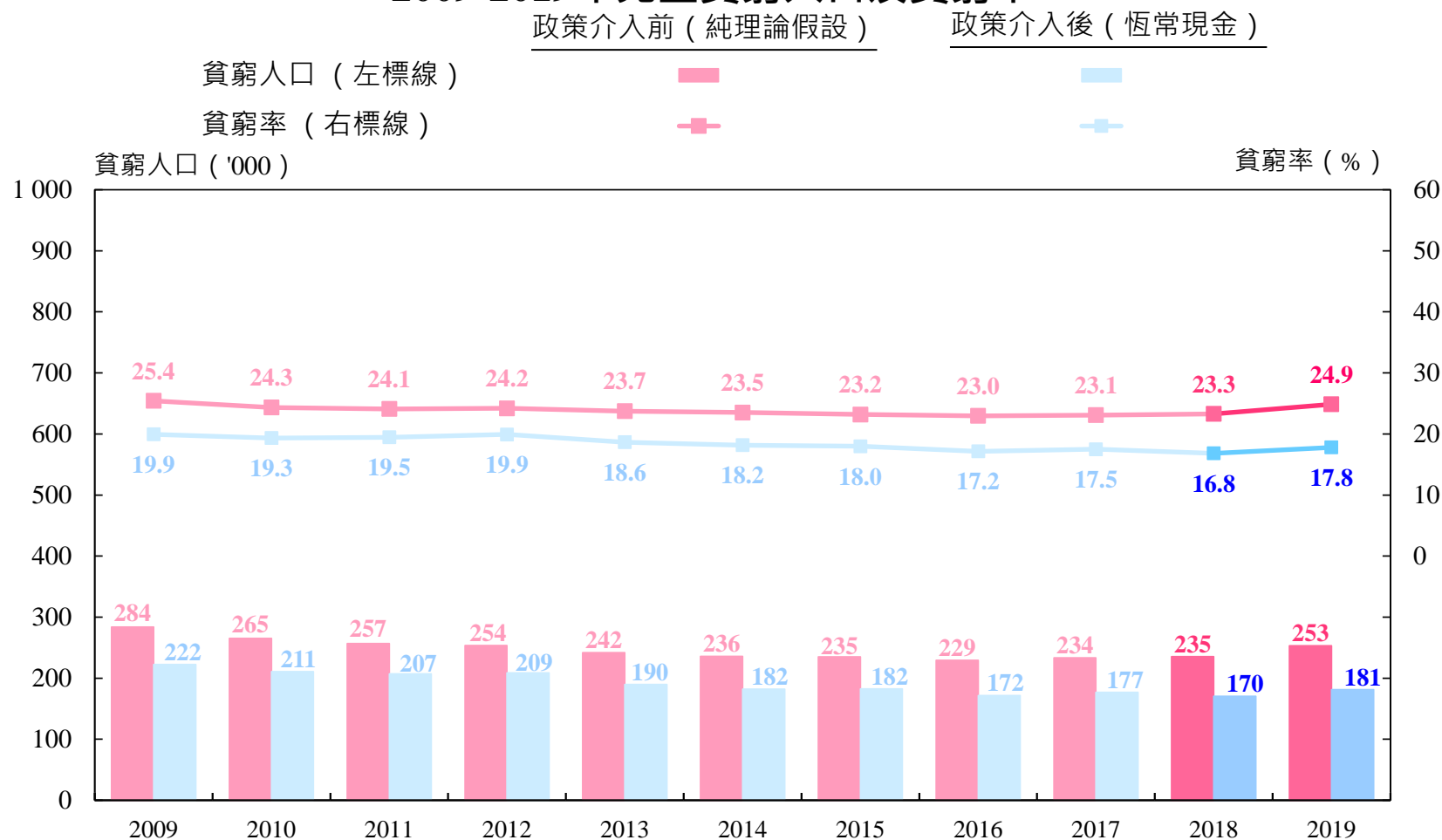
貧窮人口 ('000)	+6.5	+21.2	+5.5	-2.0	+23.7	-5.4
貧窮率 (百分點)	+2.1	+1.7	-0.1	-2.4	+1.0	-0.7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應的貧窮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9年，兒童貧窮率回升1.0個百分點至17.8%，是2015年以來的高位。新增的貧窮兒童大多來自較大型的在職家庭，相信和就業情況轉差下在職貧窮住戶顯著增加有密切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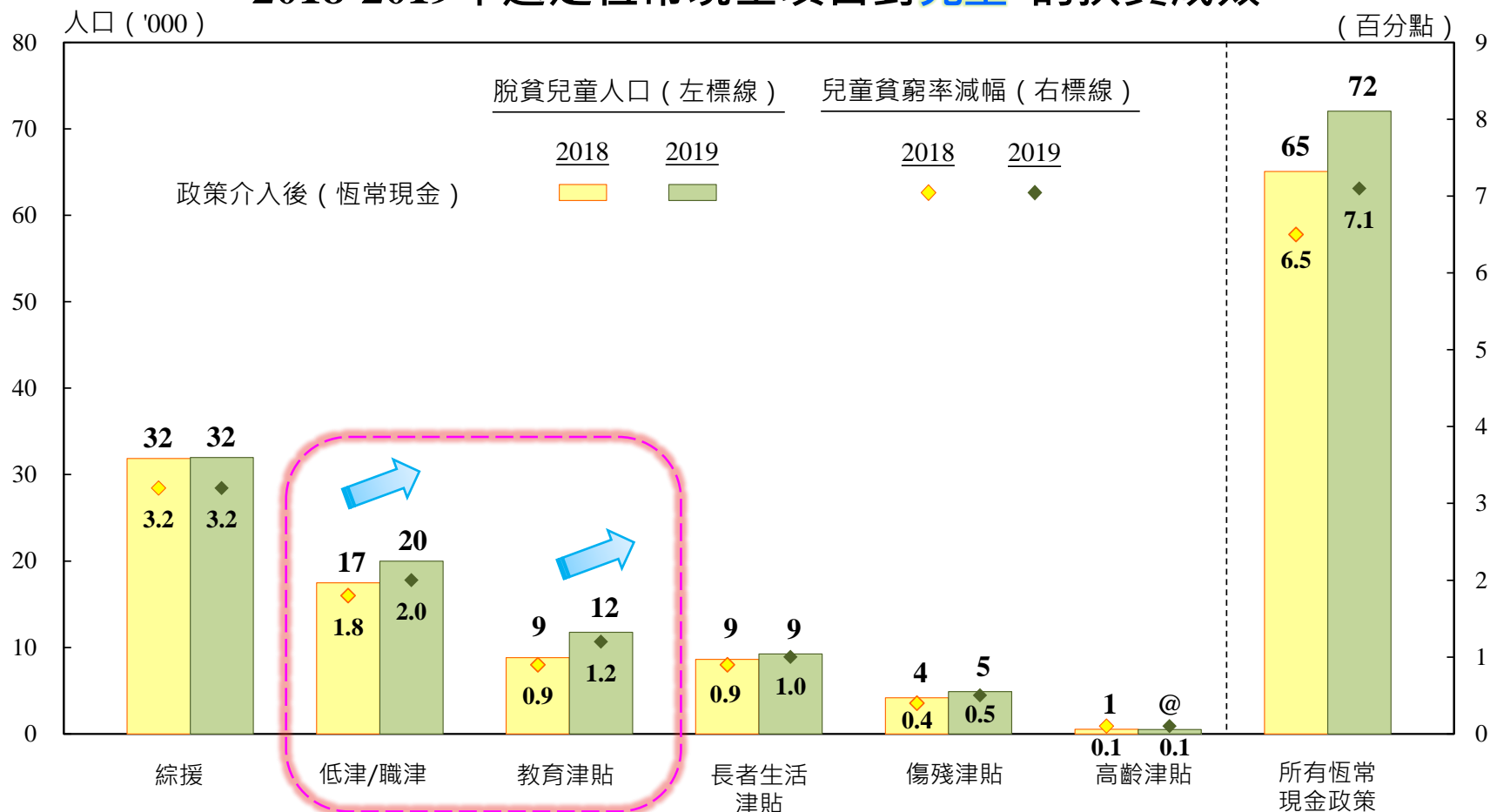
2009-2019年兒童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政策介入對兒童的扶貧成效仍見增強，2019年降低貧窮率7.1個百分點，較2018年上升0.6個百分點。受惠於2019/20學年起推出的\$2,500學生津貼，教育津貼的成效升0.3個百分點至1.2個百分點；職津的成效亦上升0.2個百分點至2.0個百分點

2018-2019年選定恆常現金項目對兒童*的扶貧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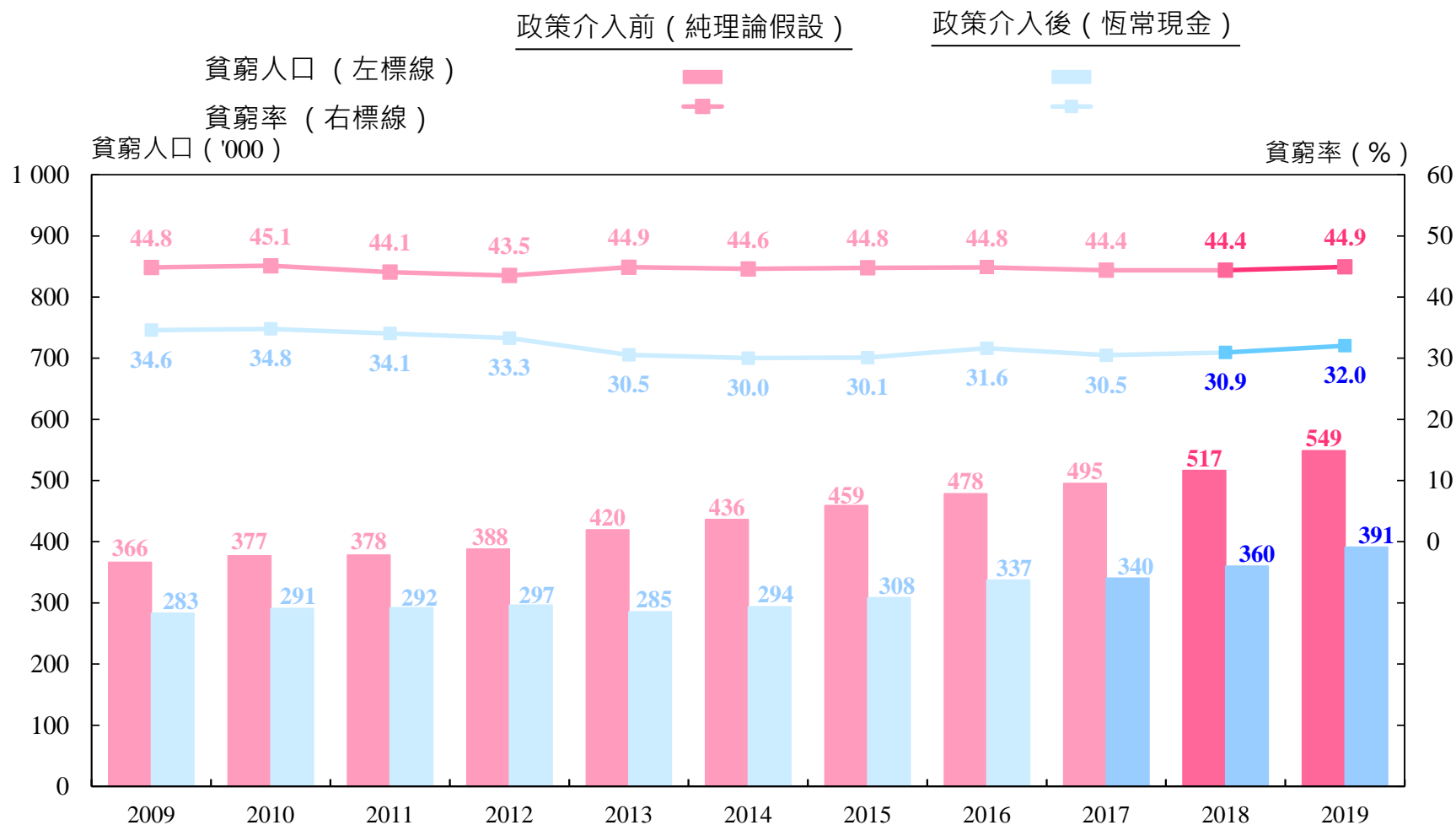
註： (*) 指受惠選定恆常現金項目的住戶內的18歲以下兒童。

(@) 數字少於500人。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長者貧窮人口及貧窮率續升：人口高齡化的趨勢持續，退休長者日益增加，長者的收入貧窮指標繼續面對上升壓力；加上申領綜援的長者佔比下降，整體扶貧成效略為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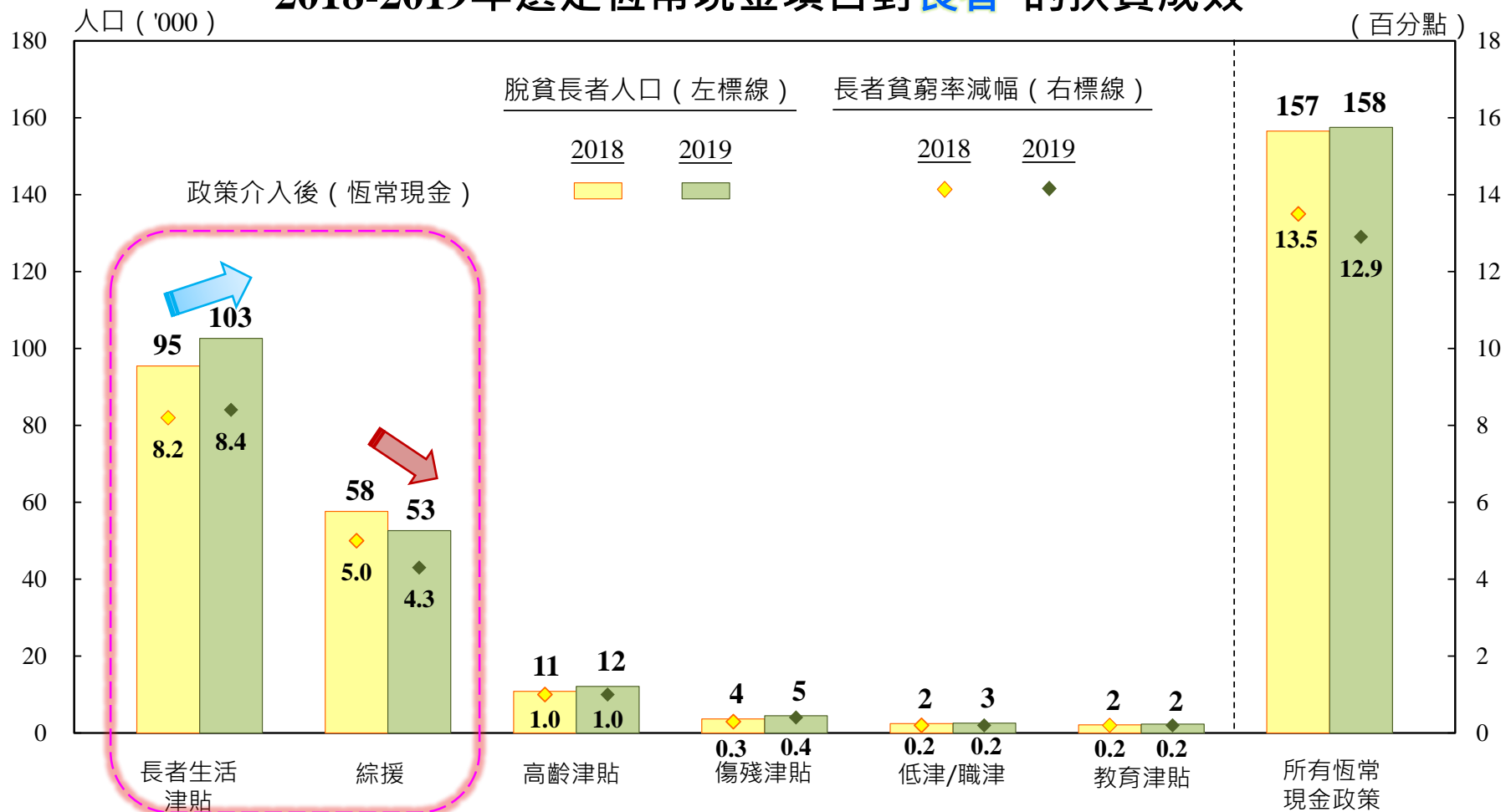
2009-2019年長者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貧窮線框架下的長者扶貧成效受壓：長者生活津貼雖然令10萬3千名長者脫貧，減低長者貧窮率達8.4個百分點，成效較2018年高0.2個百分點，但這被綜援的扶貧成效進一步減弱所抵銷

2018-2019年選定恆常現金項目對長者*的扶貧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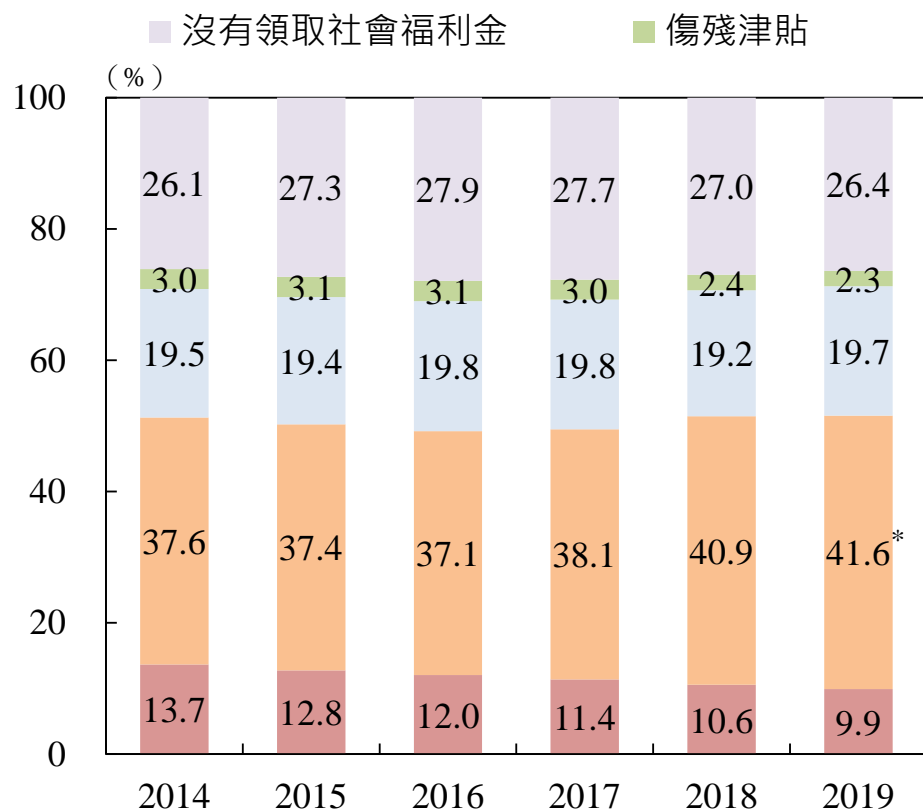


註：(*) 指受惠選定恆常現金項目的住戶內的65歲及以上長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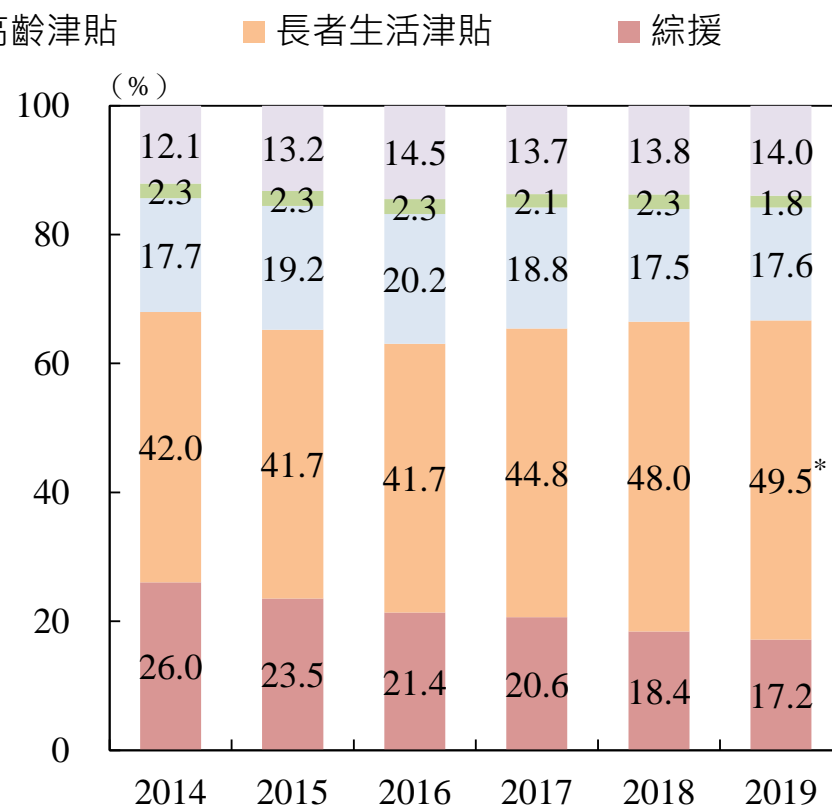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4至2019年期間，整體及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的貧窮長者，申領綜援的比例持續下跌，受惠長者生活津貼及沒有領取社會福利金的比例則有所上升

(a) 所有長者



(b)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長者



長者人數 ('000)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長者人數 ('000)	1 095.7	1 146.3	1 192.7	1 245.8	1 301.6	1 352.1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長者人數 ('000)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長者人數 ('000)	436.4	459.0	478.4	495.2	516.6	548.7

註： (*) 整體長者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比例為38.0%。
截至2019年12月底申領社會保障計劃的長者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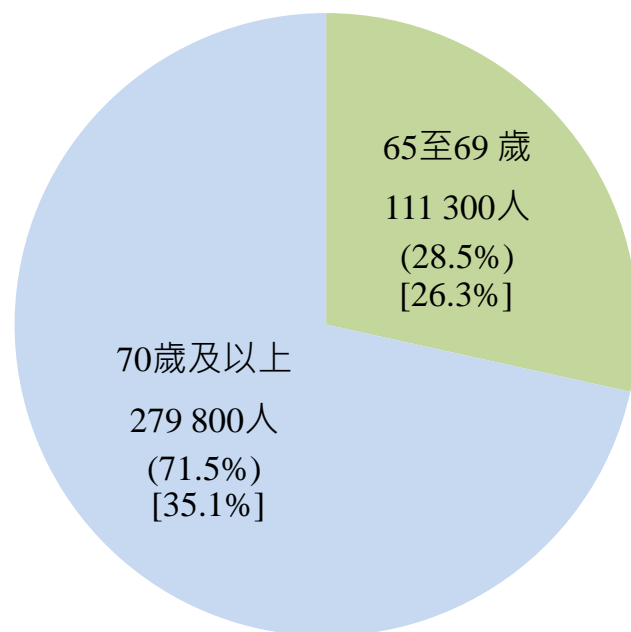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社會福利署；政府統計處人口統計組。

註： (*)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長者領取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比例為45.2%。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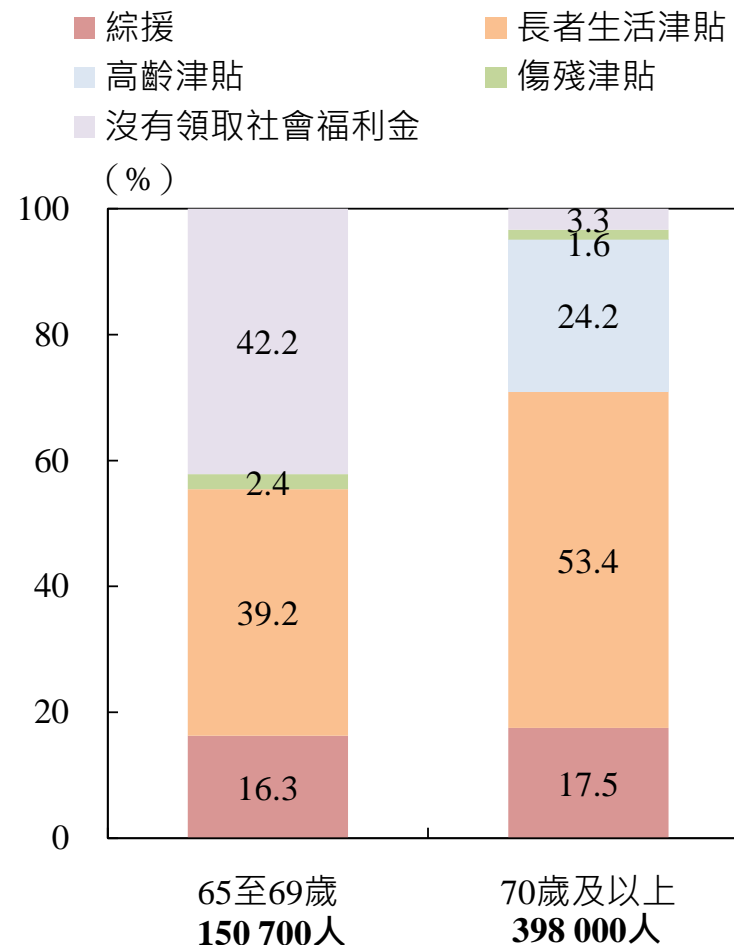
按年齡劃分，政策介入後的65至69歲貧窮長者的貧窮率為26.3%，70歲及以上的則為35.1%。這大致反映後者退休比例較高，亦較多為獨老或只與其他退休長者同住，相信當中一部分較為依靠政府現金支援為主要收入來源

(a) 政策介入後貧窮長者



整體貧窮長者數目：391 200人

(b)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貧窮長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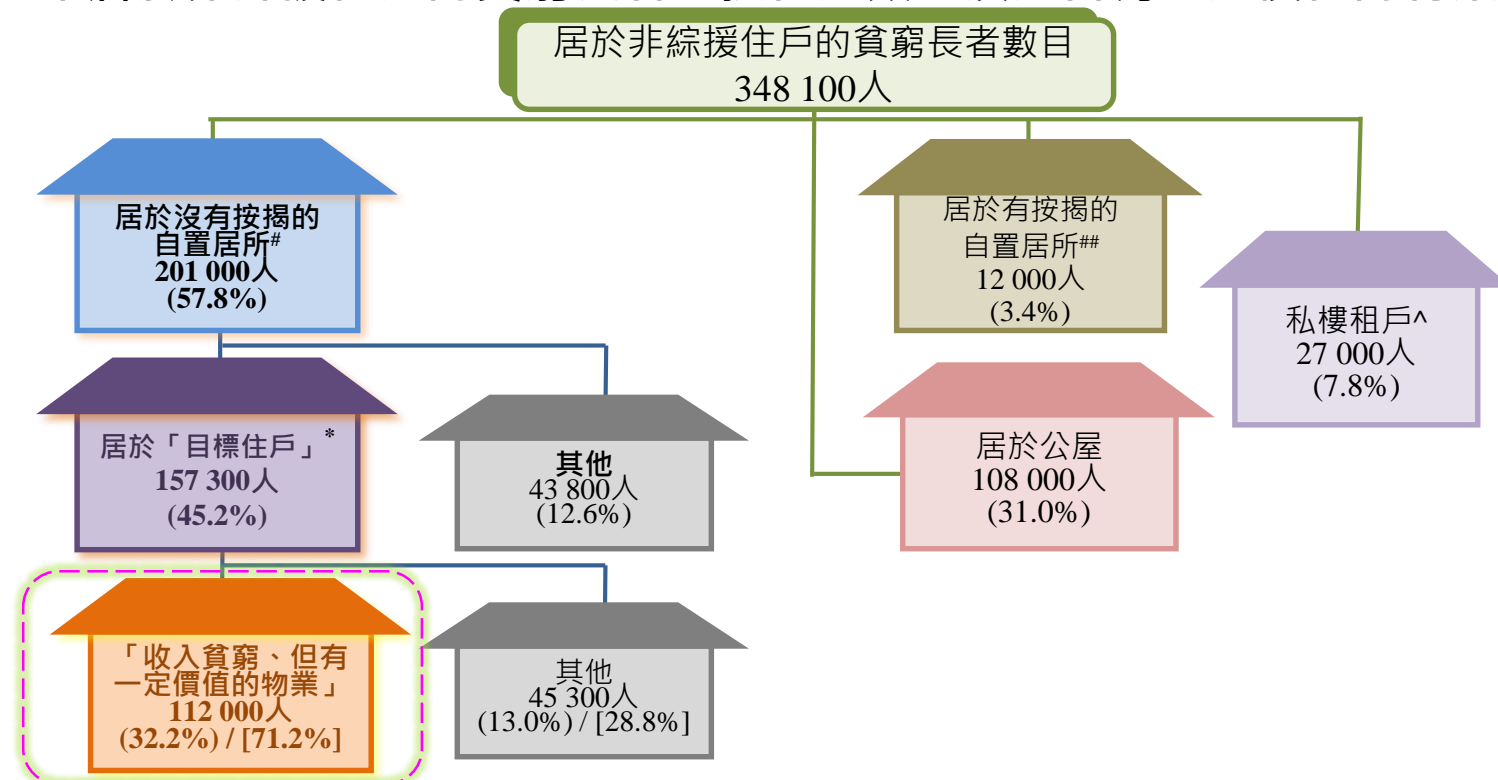
註： () 括號內數字為佔整體貧窮長者的比例。

[] 方括號內數字為貧窮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非綜援住戶的貧窮長者中，約三分一為「收入貧窮、但有一定價值的物業」長者，佔整體貧窮長者約三成

2019年居於非綜援住戶的貧窮長者，按住屋類型及是否有一定價值的物業劃分



註： () 括號內數字為相關長者在所有居於非綜援住戶的貧窮長者中所佔比例。

[] 方括號內數字為相關長者佔居於「目標住戶」的貧窮長者的比例。

(#) 包括居於沒有按揭的資助自置居所房屋及自置私樓。

(##) 包括居於有按揭的資助自置居所房屋及自置私樓。

(^) 亦包括主要為免租及居所由僱主提供的其他住戶。

(*) 參考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安老按揭計劃」的申請資格，聚焦非綜援貧窮住戶中，居於沒有按揭及借貸的自置居所而所有成員皆為55歲及以上的住戶。若居於未補地價資助出售房屋，則所有成員皆為60歲及以上。貧窮數字為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的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9年，政策介入後，約12%的貧窮住戶（約5.6萬戶）有接受非本戶人士的直接代繳支出，大部分為長者住戶；若進一步考慮直接代繳支出，約3.9萬名貧窮人士（約2.7萬名貧窮長者）的生活水平可達貧窮線或以上

政策介入後貧窮住戶
474 000戶 / 1 097 800人

當中：有接受非本戶人士的直接代繳支出
56 300戶 <11.9%> / 96 300人

當中：有長者住戶
43 600戶 [77.5%] / 69 400人

當中：長者住戶
35 500戶 [63.1%] / 48 70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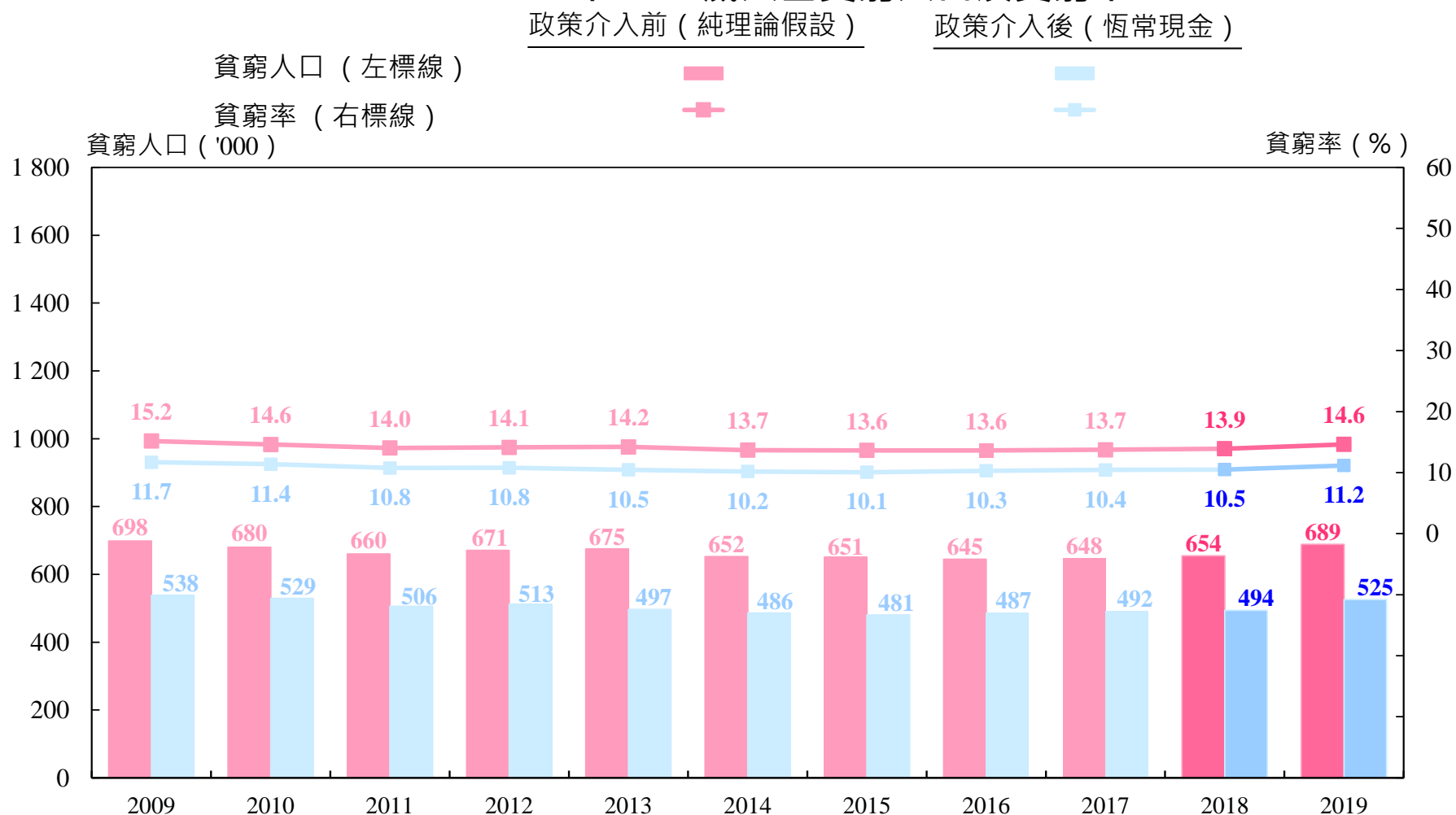
- 貧窮長者住戶每月平均接受代繳金額為3,600元，其中有約四分之一住戶的受助金額等值超過4,600元
- 較普遍的代繳支出項目為水、電和煤氣費（68%）、電話費（65%），以及差餉及地租（54%）
- 近三成有接受代繳外籍家庭傭工（外傭）的薪酬，當中近七成為獨老住戶，每月平均金額達4,900元
- 這些貧窮長者住戶中超過四分之一為公屋或私樓租戶，他們當中近八成有接受代繳租金：公屋：1,800元；私樓：14,500元。

註： < > 箭頭括號內數字為相關住戶佔所有貧窮住戶的比例。
[] 方括號內數字為相關住戶佔所有有接受直接代繳支出的貧窮住戶的比例。
貧窮數字為恆常現金政策介入後的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9年，政策介入後18至64歲人士貧窮率顯著上升0.7個百分點至11.2%，和整體貧窮率上升的幅度大致吻合

2009-2019年18-64歲人士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9年，政策介入後男性及女性的貧窮率同見顯著升幅：分別上升0.8及1.0個百分點至15.1%及16.4%

2009-2019年按性別劃分貧窮人口及貧窮率

政策介入前（純理論假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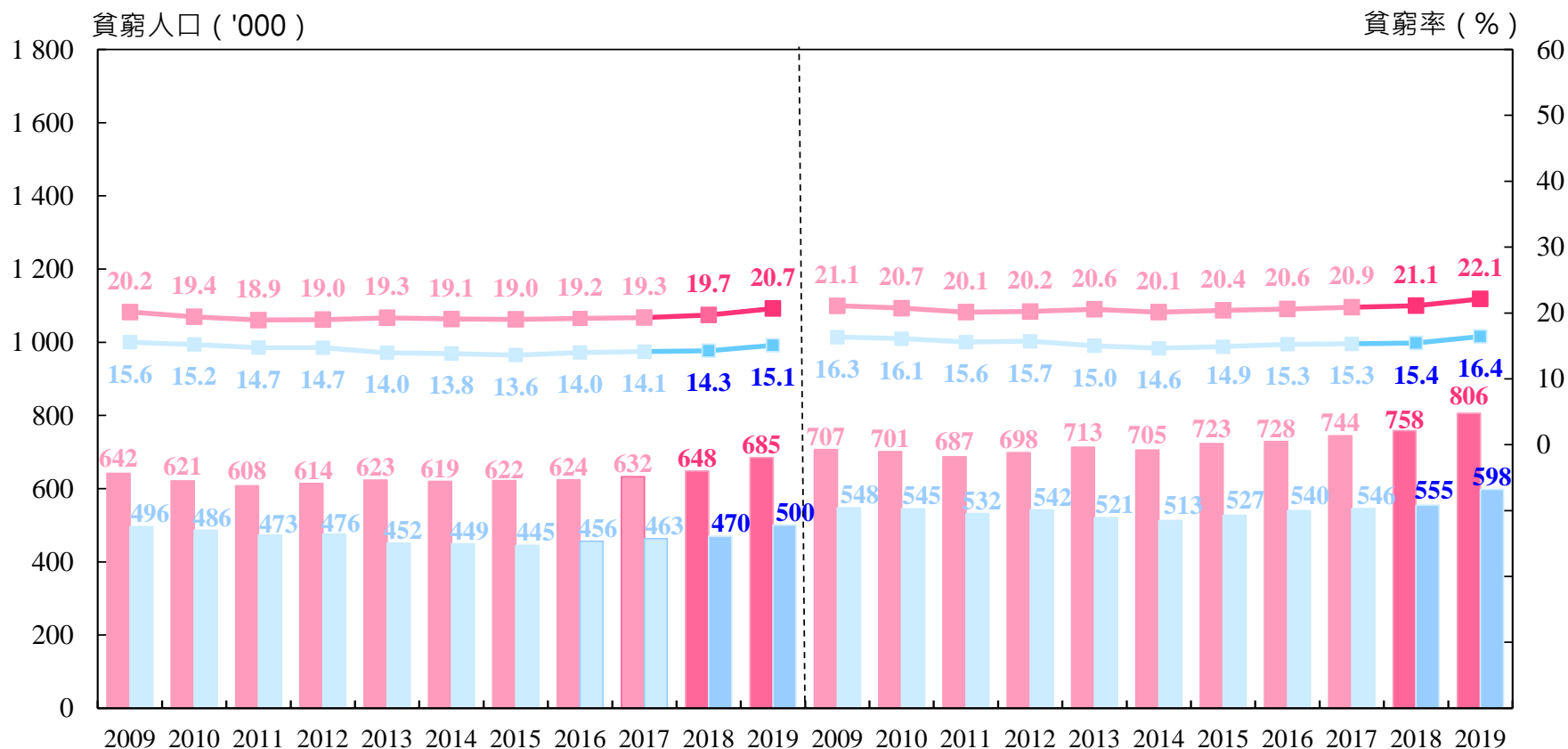
政策介入後（恆常現金）

貧窮人口（左標線）

貧窮率（右標線）

(a) 男性

(b) 女性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2019年貧窮率及貧窮人口，按區議會分區劃分

- 貧窮率最高的五個地區為觀塘、屯門、北區、黃大仙和葵青。整體而言大部分地區的貧窮情況均轉差，包括一些過往貧窮情況較為不俗的地區(如沙田及大埔)。不過在政策介入後，各區貧窮情況均獲不同程度的紓緩，當中又以貧窮率較高地區的改善幅度普遍較為可觀。

